



股票代號:6725

臺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四年度

年 報

中華民國一一五年六月五日刊印

本年報查詢網址:<http://mops.twse.com.tw/>

公 司 網 站:<http://www.cicahuntek.com.tw>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

本公司發言人：柯燦塗
職稱：總經理
聯絡電話：(03)5532720
電子郵件信箱：ir@cicahuntek.com.tw

代理發言人：陳明賢
職稱：副總經理
聯絡電話：(03)5532720
電子郵件信箱：ir@cicahuntek.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地址及電話

(一)總公司

地址：新竹縣竹北市竹北里台元一街5號13樓之2
電話：(03)5532720

(二)工廠

地址：新竹縣竹北市環北路一段269巷67弄16號
電話：(03)5532720

三、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中山區建國北路一段96號B1
電話：(02)25048125
網址：https://www.tssco.com.tw/stocktransfer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姓名：辛宥呈、黃惠敏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電話：(02)27259988
網址：www.deloitte.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不適用。

六、公司網址：www.cicahuntek.com.tw

臺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四年度 年報目錄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2
貳、公司治理報告.....	5
一、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5
二、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6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3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63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64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	64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65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66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66
參、募資情形.....	67
一、資本及股份.....	67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70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70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70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70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70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70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70
肆、營運概況.....	71
一、業務內容.....	71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83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訊.....	92
四、環保支出資訊.....	92
五、勞資關係.....	92
六、資通安全管理.....	94
七、重要契約.....	96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98
一、財務狀況.....	98
二、財務績效.....	99

三、現金流量.....	99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00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00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101
七、其他重要事項.....	106
陸、特別記載事項.....	107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07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07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辦理情形.....	107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07
五、第一上市(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包括與我國股東權益保障規定重大差異之說明.....	107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07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矽科宏晟於 114 年度順利上櫃掛牌交易，一直以來，矽科宏晟秉持「誠信、倫理、責任」的核心理念，專注於高科技產業的化學品供應設備開發與系統整合。主要業務為服務高科技產業化學品製程供應系統，包括廠房規劃，系統設計，系統保養維護。本公司近年來積極增加資源配置，支持客戶全球化佈局的策略，並強化案件管理能力，以滿足客戶對工程高品質及安全運轉之要求。以下，向各位報告 114 年度營業績效及營運展望。

回顧 114 年度，矽科宏晟受惠半導體產業新廠擴建與產能擴充，在全體同仁積極努力及各位股東的支持下，致整體營收持續成長。本公司 114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淨額為新台幣 3,816,489 仟元，較 113 年度為新台幣 3,153,687 仟元，成長 21.02%；114 年度合併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429,164 仟元，較 113 年度為新台幣 616,277 仟元，衰退 30.36%。114 年度每股盈餘為 12.98 元，較 113 年度 18.68 元，衰退 30.51%。

(一) 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 114 年度並未對外公開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二)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4 年度	113 年度	增(減)率
營業收入	3,816,489	3,153,687	21.02%
營業毛利	887,854	972,761	-8.73%
稅後淨利	429,164	616,277	-30.36%
每股盈餘 (元)	12.98	18.68	-30.51%

註：係以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揭示。

(三) 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持續投入半導體製程相關之創新研發，聚焦於製程穩定度提升、人員作業安全改善及廢液之回收再生技術，以實際技術成果回應客戶與產業長期需求。

在製程穩定度，本公司開發小瓶酸調配機與自動取樣機，透過精密控制系統與自動化設計，可確保採樣過程之準確性，同時減少採樣過程中的交叉汙染風險。

為改善現場人員長期搬運重物所衍生之工安風險，本公司研發符合人因工程設計之小型運送載具，協助客戶強化廠內安全管理與作業效率。

在廢液之回收再生技術，本公司已積極擴編研發人力，並持續加大對化學廢液回收與再生技術之投入，致力於協助客戶降低廢液處理成本，同時減少對環境之衝擊。

本公司積極研究發展高科技系統設備並妥善管理智慧財產權，累計至 114 年度為止，本公司取得「新型」專利共計 43 件、「發明」專利共計 1 件；送審查中之「新型」專利 5 件、「發明」專利 13 件。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4 年度	113 年度	增(減)率
研發費用	15,315	11,139	37.49%
期末實收資本額	371,300	330,000	12.52%
研發費用占期末實收資本額之比例	4.12%	3.38%	21.89%

註：係以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揭示。

二、115 年度營運計劃概要及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本公司以發展先進製程為主，投入相當大的資源與人力於先進製程設備的研發、廠房規劃、系統設計、設備製作及管路施工安裝與測試，累積許多亮眼實績及寶貴學習曲線，替公司打下發展基石。

隨著重要主要客戶全球產能布局策略，本公司亦加速調整全球市場經營步伐，近年來亦於中國、美國、日本及新加坡成立子公司，在加強對當地市場的拓展及深化對客戶的服務下，經營成績上已逐漸開花成果，本公司 114 年度新成立新加坡子公司，亦已承接當地高科技大廠建廠專案，本公司持續整頓內外部資源及相關供應鏈合作伙伴，期待能為海內外的客戶和夥伴提供快速及更好的產品及服務。

(一)營運方針

- 持續鞏固與主要客戶之長期合作基礎，透過穩定履約品質與技術服務能力，提升合作黏著度與專案延續性。
- 因應客戶海外投資與設廠需求，適時配置人力與資源於海外據點，以就近服務方式提升專案效率與客戶滿意度。
- 持續爭取後續擴充及維運工程，以維持穩定接單來源並確保合理毛利水準。
- 拓展其他產業，分散產業集中風險，提升營運彈性。
- 強化專案管理與成本控管能力持續優化工程管理流程、風險控管原則及成本控管機制，以提升施工效率、降低專案波動對營運之影響。

(二)產銷政策

本公司主要從事高科技產業製程廠務系統整合工程、高科技產業製程供應系統設備及相關系統、高科技產業製程維護及保養等業務，各項產銷具有高度客製化。配合半導體及高科技產業投資循環，採取審慎接單與彈性配置之經營策略。

產銷政策上，生產方面將依據客戶專案特性與施工進度，妥善規劃人力、物料及外包資源，提升設備製造及工程執行效率與品質穩定度；同時強化成本控管與進度管理。在銷的方面，除聚焦既有核心客戶，持續深化一站式工程服務能力，並審慎評估新案之技術門檻與履約風險，另，因應客戶的全球化布局，本公司亦持續強化子公司在地化服務能力。

本公司透過產銷緊密連動與專案風險控管機制，在維持營收成長動能的同時，兼顧獲利穩定與營運韌性，以因應產業景氣循環與市場變化。

(三)預計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半導體產業協會 (SEMI) 先前已出具報告提到，預估全球半導體製造設備市場規模將從 114 年的 1,330 億美元，攀升至 115 年 1,450 億美元及 116 年 1,560 億美元。而隨主要領先廠商持續調增資本支出規劃下，部份研究機構更將 115 年度全球主要晶圓廠資本支出拉升到 1,500 億美元的新紀錄，超越原先半導體產業協會 (SEMI) 預期，在整體產業預期成長下，本公司營運績效將能穩定發展。

三、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在高科技產業客戶求快、求好的驅使下，廠務專案普遍面臨高度時程壓力，施工期間更需兼顧效率與安全，因此必須嚴格把關各項安全規範與風險預防措施，以確保工程品質與作業安全。另一方面，隨晶圓廠製程技術日益精密，相關廠房建置之資本投資規模亦持續擴大，對於資金需求及專案管理更是一大挑戰，本公司深知此產業特性，將持續在專案管理、成本管控上更加努力，同時建立標準化作業準則，強化落實工安管理制度，持續精進經營體質，並積極引入及充實營運資金，以因應市場變化並創造長期價值。

在法規環境面向，本公司定期檢視相關法規與政策變動，確保各項營運活動符合主管機關要求。在面對法規新增要求與政策變動趨勢下，本公司採取積極回應，更以此為契機導入創新思維與管理機制，在近年來廣受重視的 ESG 議題上，本公司成立永續發展委員會，統籌永續策略與推動方向，並於 114 年首度發行永續報告書，揭露相關成果與承諾，同時，逐步成立相關推動組織，導入廢液再利用的新產品、新技術，期待能以更專業的服務、更新穎的產品概念，提供客戶相關解決方案，並期待能達到減廢、減碳，與價值鏈夥伴共同實踐地球公民的責任。

展望 115 年，矽科宏晟科技全體同仁仍將持續努力，審慎管理，積極追求營收及獲利成長，並為股東創造更高的價值。在此，謹祝各位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總經理：

柯燦塗



會計主管：

陳明賢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

1.1.董事資料(本公司於 111 年 6 月 23 日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監察人制度)

115 年 4 月 26 日 股數單位：股

職稱	姓 名	性別 年齡 (歲)	國籍 或註冊地	初次 選任 日期	選 任 日 期	任期 (年)	選 任 時 持有股份		現 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 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 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 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 監察人			備 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宏晟科技 股份有限 公司	—	中華 民國	103.4.15	112.6.30	3	6,424,271	19.47	6,424,271	17.30	—	—	—	—	—	—	—	—	—	無
	代表人： 郭錦松	男 61~70	中華 民國	—	—	3	2,104,166	6.38	2,104,166	5.67	2,304,582	6.21	12,478,352	33.61	國立臺灣大學 EMBA 宏晟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宏晟科技(股)公司 錦勉(股)公司 金威斯頓(股)公司 昆山宏晟系統工程有限公司 冠權投資(股)公司 泰晟投資(股)公司 東晟科技株式會社 Cica-Huntek Chemical Technology USA Corp CHCT Singapore Pte. Ltd. 以上公司之董事長	董事	石 慧 玉	配偶	無
董事	宏晟科技 股份有限 公司	—	中華 民國	103.4.15	112.6.30	3	6,424,271	19.47	6,424,271	17.30	—	—	—	—	—	—	—	—	—	無

職稱	姓 名	性別 年齡 (歲)	國籍 或註冊地	初次 選任 日期	選 任 日 期	任期 (年)	選 任 時 持有股份		現 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 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 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 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 監察人			備 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代表人： 石慧玉	女 61-70	中華 民國	—	—	3	2,304,582	6.98	2,304,582	6.21	2,104,166	5.67	12,478,352	33.61	醒吾科技大學銀保科 宏晟科技(股)公司經理	宏晟科技(股)公司經理 泰晟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董 事 長	郭 錦 松	配偶	無
董事	日商關東 化學 ENGINE ERING 株式會社	—	日本	103.4.15	112.6.30	3	1,187,500	3.60	1,187,500	3.20	—	—	—	—	—	—	—	—	—	無
	代表人： 吉田秀俊	男 61~70	日本	—	—	3	—	—	—	—	—	—	—	—	福岡大學 經濟學院 經濟系 日商關東化學 Engineering 株 式會社調達部次長 日商關東化學 Engineering 株 式會社管理部長	日商關東化學 Engineering 株式會社管理部長	—	—	—	無
董事	詹國政	男 51-60	中華 民國	109.6.12	112.6.30	3	680,000	2.06	680,000	1.83	100,000	0.27	1,209,166	3.26	台北科技大學機電整合所 宏晟科技(股)公司副總經理	CHCT Singapore Pte. Ltd.總 經理 三裕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昆山宏晟系統工程有限公 司董事 協鎧自動化系統科技(上海) 有限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 冠權投資(股)公司法人代表 監察人	—	—	—	—
董事	劉冠雄	男 51~60	中華 民國	109.6.12	112.6.30	3	80,500	0.24	74,000	0.20	—	—	—	—	東海大學化工所 學士 東海大學化工所 碩士	香港商威盛亞亞洲有限公 司 臺灣區總經理	—	—	—	無

職稱	姓 名	性別 年齡 (歲)	國籍 或註冊地	初次 選任 日期	選 任 日 期	任期 (年)	選 任 時 持有股份		現 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 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 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 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 監察人			備 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Unitron Technology Inc. 總經理 SABIC-IP 臺灣區總經理 GE Plastics OEM 業務總經理	臺灣愛克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董事	生生投資 股份有限公司	-	中 華 民 國	112.6.30	112.6.30	3	1,000,000	3.03	1,000,000	2.69	-	-	-	-	-	-	-	-	-	無
	代表人： 姚智薰	男 31-40	中 華 民 國	-	-	3	-	-	-	-	-	-	-	-	台北科技大學能源與冷凍空 調工程系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 處/工程師/主任/副理/經理/副 處長/副總/董事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工 程處副總、董事 榮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 事 昇輝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 事 生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 事 尊偉有限公司董事 鑒澤投資有限公司負責人 韋日投資有限公司負責人	-	-	-	無
獨立 董事	翁榮隨	男 71-80	中 華 民 國	111.6.23	112.6.30	3	-	-	-	-	-	-	-	-	國立臺灣大學法學院經濟學 系 國立臺灣大學 EMBA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兼合夥人	達航科技(股)公司董事 韶瑞開發(股)公司董事長 新光鋼鐵(股)公司獨立董事	-	-	-	無

職稱	姓 名	性別 年齡 (歲)	國籍 或註冊地	初次 選任 日期	選 任 日 期	任期 (年)	選 任 時 持有股份		現 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 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 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 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 監察人			備 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 董事	徐景星 (註 1)	男 61-70	中 華 民 國	111.6.23	112.6.30	3	—	—	—	—	—	—	—	—	臺灣大學 EMBA 商學碩士 富霖國際資產管理開發有限 公司負責人 懋霖國際法律事務所所長	懋霖國際法律事務所 律師 兼所長 聯穎國際投資開發有限公司 負責人 富霖國際資產管理開發有限 公司負責人 阜瑞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	—	—	無
獨立 董事	申心蓓	女 41-50	中 華 民 國	112.6.30	112.6.30	3	—	—	—	—	—	—	—	—	國立臺灣大學法律學系法學 組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管理學院 科技法律所碩士 國立臺灣大學 EMBA 美國南加州大學法學碩士 常在國際法律事務所顧問律 師 法務部地方檢察署檢察官 天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美 商)亞太區法律總監 達德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法務 暨人資總監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獨 立董事 水星生醫股份有限公司獨 立董事 無限維度管理顧問股份有 限公司董事長 德益策略公關顧問股份有 限公司監察人 德益法律事務所主持律師 全國律師聯合會 ESG 委員 會主任委員 世台聯合基金會亞太中心 常務理事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科技法 律學院兼任講師	—	—	—	無
獨立 董事	謝明慧 (註 2)	女 51-60	中 華 民 國	114.9.5	114.9.5	3	—	—	—	—	—	—	—	—	英國華威大學行銷與策略管 理博士	國立臺灣大學管理學院產 學發展副院長	—	—	—	無

職稱	姓 名	性別 年齡 (歲)	國籍 或註 冊地	初次 選任 日期	選 任 日 期	任期 (年)	選 任 時 持有股份		現 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 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 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 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 監察人			備 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美國紐約市大學企管碩士 國立中央大學企管學士 國立臺灣大學進修推廣學院 院長 國 立 臺 灣 大 學 管 理 學 院 EMBA 執行長 國立臺灣大學國際企業學系 系主任/所長	富威電力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科明儀器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註 1：於 114.7.16 辭任。

註 2：於 114.9.5 選任。

附註：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無。

1.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5 年 4 月 26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郭錦松(28.63%)
	三裕投資有限公司(13.00%)
	石慧玉(10.52%)
	郭冠成(8.10%)
	郭冠宏(8.10%)
	泰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8.00%)
	陳玲雪(7.70%)
	詹子權(3.92%)
	詹子琦(3.92%)
	詹子諒(3.88%)
日商關東化學 Engineering 株式會社	關東化學株式會社(100.00%)
生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姚祖驤(41.35%)
	趙玉華(43.15%)
	昇輝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3.70%)
	姚智懷(0.72%)
	姚智薰(0.54%)
	姚智韋(0.54%)

1.3. 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5 年 4 月 26 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三裕投資有限公司	詹國政(70.00%)
	詹子權(10.00%)
	詹子諒(10.00%)
	詹子琦(10.00%)
泰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郭錦松(42.68%)
	石慧玉(19.82%)
	郭冠成(18.75%)
	郭冠宏(18.75%)
關東化學株式會社	關東化學 holding 株式會社(100.00%)

昇輝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姚智薰(33.33%)
	姚智韋(33.33%)
	姚智懷(33.00%)
	趙玉華(0.34%)

2.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郭錦松 董事長	相關學經歷請詳(四)董事及監察人資料，具豐富之相關產業及企業經營管理經驗。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本公司董事間，並無違反「證券交易法」中有關獨立性規範之情事，亦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0
石慧玉 董事	相關學經歷請詳(四)董事及監察人資料，具豐富之相關產業及企業經營管理經驗。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0
吉田秀俊 董事	相關學經歷請詳(四)董事及監察人資料，具豐富之相關產業及企業經營管理經驗。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0
詹國政 董事	相關學經歷請詳(四)董事及監察人資料，具豐富之相關產業及企業經營管理經驗。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0
劉冠雄 董事	相關學經歷請詳(四)董事及監察人資料，具豐富之相關產業及企業經營管理經驗。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0
姚智薰 董事	相關學經歷請詳(四)董事及監察人資料，具豐富之相關產業及企業經營管理經驗。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0
翁榮隨 獨立董事	相關學經歷請詳(四)董事及監察人資料，具豐富之相關產業及企業經營管理經驗。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本公司獨立董事符合下列情事： 1.非為公司法第二十七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2.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並無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1
徐景星 獨立董事(註)	相關學經歷請詳(四)董事及監察人資料，具豐富之相關產業及企業經營管理經驗。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0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申心蓓 獨立董事		相關學經歷請詳(四)董事及監察人資料，具豐富之相關產業及企業經營管理經驗。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3.本人並無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未擔任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2
謝明慧 獨立董事		相關學經歷請詳(四)董事及監察人資料，具豐富之相關產業及企業經營管理經驗。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5.最近2年並無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	1

註：於 114.7.16 辭任。

- (1) 董事會成員中，全體均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所列各款情事；董事會成員中除郭錦松董事與石慧玉董事為配偶關係(2 席)外，餘(7 席)未有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規定(董事間具有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關係超過半數之席次)之情況發生。
- (2) 獨立董事均全數符合金管會所訂有關獨立董事之規範，獨立性情形如下所示：

姓名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	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翁榮隨	否	無此情形	否	無此情形
申心蓓	否	無此情形	否	無此情形
謝明慧	否	無此情形	否	無此情形

3.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3.1 董事會多元化：

本公司為強化公司治理之多元化目標，在董事選任上均具有相關產業經驗及專業技能，並考慮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組成情形。目前董事會成員共有 9 名，有 3 位女性董事佔全體董事 33%，並有 1 名不同國籍，皆具有執行職務上之專業知識及專業能力，以達成本公司董事會多元化的具體管理目標。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落實情形如下表：

多元化 核心 姓名		基本組成				專業知識			專業能力			
		國籍	性別	具員工身分	年齡	商務	資訊科技	產業知識	業務開發	財務會計	經營管理	風險管理
董事	郭錦松	中華民國	男	否	61-70	v	v	v	v	o	v	v

	石慧玉	中華民國	女	否	61-70	v	v	v	o	v	v	v
	吉田秀俊	日本	男	否	61-70	v	v	v	v	o	v	v
	詹國政	中華民國	男	是	51-60	v	v	v	v	o	v	v
	劉冠雄	中華民國	男	否	51-60	v	v	v	v	o	v	v
	姚智薰	中華民國	男	否	31-40	v	v	v	v	o	v	v
獨立董事	翁榮隨	中華民國	男	否	71-80	v	v	o	o	v	v	v
	申心蓓	中華民國	女	否	41-50	v	v	o	o	o	v	v
	謝明慧	中華民國	女	否	51-60	v	v	o	o	o	v	o

註：v 係指具有能力、o 係指具有部分能力。

3.2 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董事獨立性按實質情況判斷，並持續評估董事會獨立性，當中會考慮所有相關因素，其中包括但不限於：董事能否持續為經營團隊及其他董事提出具建設性意見、表達觀點是否具獨立性，以及在董事會內外言行舉止是否符合社會普遍道德價值觀。

依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除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及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之二大面向標準。本公司多元化政策之具體管理目標及達成情形如下：

管理目標	達成情形
董事至少三分之一席次具備產業經驗及工程專長	達成
董事會須包含至少 1 名不同性別之董事	達成
二分之一以上獨立董事其連續任期不超過三屆	達成

此外，本公司獨立董事共 3 席，占董事會成員 33%；董事間 2 席具配偶關係，並未超過董事席次 1/2，其資格條件均符合本公司期望，並展現其專業特質，綜上所述，本公司業已達成董事會之獨立性。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5 年 4 月 26 日 股數單位：股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柯燦塗	男	中華民國	107.03.07	380,000	1.02%	—	—	—	—	國立臺灣大學 EMBA 政治大學心理系 臺灣積體電路製造(股)公司採購經理	CHCT Singapore Pte. Ltd. 董事 東晟科技株式會社董事	—	—	—	—	—
副總經理 兼財會主管 兼公司 治理主管	陳明賢	男	中華民國	107.07.26	60,000	0.16%	17,000	0.05%	—	—	國立臺灣大學 EMBA 臺灣大學商學研究所 達航科技(股)公司副總經理	全球儀器科技(股)公司 監察人 東晟科技株式會社 監察人	—	—	—	—	—
協鎧自動化系統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 CHCT Singapore Pte. Ltd. 總經理	詹國政	男	中華民國	107.05.31	680,000	1.83%	100,000	0.27%	1,209,166	3.26%	台北科技大學機電整合所 宏晟科技(股)公司副總經理	CHCT Singapore Pte. Ltd. 總經理 三裕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昆山宏晟系統工程有限公司董事 協鎧自動化系統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 冠權投資(股)公司法人代表監察人	—	—	—	—	—
副總經理	林源富	男	中華民國	114.09.05	51,416	0.14%	273,000	0.74%	—	—	龍華科技大學電機系學士 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務經理	—	—	—	—	—	—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副總經理	李啟汶	男	中華民國	114.09.05	18,832	0.05%	—	—	—	—	樹德工專電機科(修平科技大學) 伊默克化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務副理 臺灣關東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業務經理	—	—	—	—	—	—
處長	許紀翔	男	中華民國	114.09.05	22,668	0.06%	—	—	—	—	亞東科技大學電機系 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程部副理	—	—	—	—	—	—
處長	鍾竺芳	女	中華民國	114.09.05	20,000	0.05%	—	—	—	—	City of University New York 財務碩士 淡江大學會計系學士 八方雲集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美國財務長 APAX Group 策略投資部副總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總監	—	—	—	—	—	—

二、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 四項總額及占稅 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 F及G等七項總 額及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 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註3)		業務執行費用(D) (註4)				薪資、獎金及 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董事長	宏晟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郭錦松	6,890	6,890	—	—	4,278	4,278	138	138	11,306 2.63%	11,306 2.63%	6,097	7,293	108	108	1,212	—	1,212	—	18,723 4.36%	19,919 4.64%	無
董事	宏晟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石慧玉																					
董事	日商關東化學 Engineering株式會 社代表人：吉田秀俊																					
董事	詹國政																					
董事	劉冠雄																					
董事	生生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姚智薰																					
獨立董事	翁榮隨																					
獨立董事	徐景星(註1)																					
獨立董事	申心蓓																					
獨立董事	謝明慧(註2)																					

註 1：於 114.7.16 辭任。

註 2：於 114.9.5 選任。

註 3：董事酬勞係 115 年 3 月 11 日董事會通過分派之酬勞。

註 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車馬費等業務執行費用。

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之酬金係依據本公司董事酬金給付辦法規定，按月給付定額報酬，不參與年度董事酬勞分派，並按其出席會議次數支付出席費。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表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徐景星(註 1) 謝明慧(註 2) 宏晟科技(股)公司代表人：石慧玉 日商關東化學 Engineering 株式會社代表人：吉田秀俊 劉冠雄 生生投資(股)公司代長人：姚智薰 詹國政	徐景星(註 1) 謝明慧(註 2) 宏晟科技(股)公司代表人：石慧玉 日商關東化學 Engineering 株式會社代表人：吉田秀俊 劉冠雄 生生投資(股)公司代長人：姚智薰 詹國政	徐景星(註 1) 謝明慧(註 2) 宏晟科技(股)公司代表人：石慧玉 日商關東化學 Engineering 株式會社代表人：吉田秀俊 劉冠雄 生生投資(股)公司代長人：姚智薰	徐景星(註 1) 謝明慧(註 2) 宏晟科技(股)公司代表人：石慧玉 日商關東化學 Engineering 株式會社代表人：吉田秀俊 劉冠雄 生生投資(股)公司代長人：姚智薰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翁榮隨 申心蓓	翁榮隨 申心蓓	翁榮隨 申心蓓	翁榮隨 申心蓓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	—	—	—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宏晟科技(股)公司代表人：郭錦松	宏晟科技(股)公司代表人：郭錦松	詹國政	詹國政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宏晟科技(股)公司代表人：郭錦松	宏晟科技(股)公司代表人：郭錦松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10 人	10 人	10 人	10 人

註 1：於 114.7.16 辭任。

註 2：於 114.9.5 選任。

(二)監察人之酬金：不適用

(三)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柯燦塗	9,674	10,886	396	396	34,047	34,224	12,263	0	12,263	0	13.14	13.46	—
副總經理	陳明賢													
副總經理	李啟汶													
副總經理	林源富													
協鎧自動化系統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總經理	詹國政													

註:金額為暫估數字，俟 115 年 6 月 24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進行作業。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林源富	林源富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李啟汶	李啟汶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陳明賢、詹國政	陳明賢、詹國政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柯燦塗	柯燦塗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5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5 人	5 人

(四)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註 1)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經 理 人	總經理	柯燦塗	0	13,869	13,869	3.23
	副總經理	陳明賢				
	副總經理	李啟汶				
	副總經理	林源富				
	處長	許紀翔				
	處長	鍾竺芳				
	協鎧自動化系統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總經理	詹國政				

(五)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本公司及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

單位：新臺幣仟元

分析項目	113 度		114 度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董事酬金總額	9,863	9,863	11,306	11,306
董事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1.60	1.60	2.63	2.63
監察人酬金總額	—	—		
監察人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	—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	31,647	32,426	56,380	57,769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5.14	5.26	13.14	13.46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A. 董事、監察人

本公司董事之報酬，依公司章程規定授權由董事會依個別董事對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營運狀況及貢獻之價值，並參考同業薪資水準議定之。

本公司董事酬勞依本公司章程規定、考量整體董事會表現、公司經營績效、未來營運及風險胃納，擬具分派建議並送董事會決議，再報告股東會後發放；薪酬委員會再依個別董事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另行分派之。

B.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包含薪資、獎金及員工酬勞。薪資係依對公司所擔任之職位、所承擔之責任及對本公司之營運狀況及貢獻之價值核敘；獎金及員工酬勞金則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分配。

綜上所述，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政策、訂定及程序，係

依「公司章程」、「董事及經理人薪資酬勞辦法」規定辦理，薪資報酬委員會審核並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執行。其相關評估項目係同時考量營運績效、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等，併同考量公司未來面臨之營運風險及其與經營績效之正向關聯性，以謀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114 年度)董事會開會共 11 次(A)，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	備註
董事長	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郭錦松	11	0	100	—
董事	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石慧玉	11	0	100	—
董事	日商關東化學 Engineering 株式會社 代表人：吉田秀俊	11	0	100	—
董事	詹國政	11	0	100	—
董事	劉冠雄	11	0	100	—
董事	姚智薰	7	4	64	—
獨立董事	翁榮隨	11	0	100	—
獨立董事	徐景星	3	0	100	114.7.16 辭任
獨立董事	申心蓓	10	1	91	—
獨立董事	謝明慧	5	0	100	114.9.5 選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請參閱「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之說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會日期	議案內容	董事姓名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14.3.25	本公司經理人113年H2專案獎金分配案	詹國政董事	有自身利害關係	於討論及表決自身相關內容時自行迴避
	向關係人取得使用權資產案	郭錦松董事、石慧玉董事	有自身利害關係	於討論及表決自身相關內容時自行迴避
	擬解除董事競業限制案	申心蓓董事、徐景星董事	有自身利害關係	於討論及表決自身相關內容時自行迴避
114.5.14	擬解除董事競業限制案	劉冠雄董事	有自身利害關係	於討論及表決自身相關內容時自行迴避
114.9.5	對關係人交易評估案	姚智薰董事	有自身利害關係	於討論及表決自身相關內容時自行迴避
	任命新加坡子公司總經理案	詹國政董事	有自身利害關係	於討論及表決自身相關內容時自行迴避
	擬解除董事競業限制案	詹國政董事	有自身利害關係	於討論及表決自身相關內容時自行迴避
	113年度董事酬勞分配案	郭錦松董事、石慧玉董事、吉田秀俊董事、姚智薰董事、劉冠雄董事、詹國政董事、申心蓓獨立董事、翁榮隨獨立董事	有自身利害關係	於討論及表決自身相關內容時自行迴避
	113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分配案	詹國政董事	有自身利害關係	於討論及表決自身相關內容時自行迴避
	經理人114年H1專案獎金分配案	詹國政董事	有自身利害關係	於討論及表決自身相關內容時自行迴避
	經理人114年度調薪案	詹國政董事	有自身利害關係	於討論及表決自身相關內容時自行迴避
	大陸子公司經理人114年度調薪案	詹國政董事	有自身利害關係	於討論及表決自身相關內容時自行迴避
114.12.16	經理人薪資調整案	詹國政董事	有自身利害關係	於討論及表決自身相關內容時自行迴避
	董事長及經理人114年度年終獎金發放案	郭錦松董事、石慧玉董事、詹國政董事	有自身利害關係	於討論及表決自身相關內容時自行迴避
	中國子公司協鎧自動化系統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協鎧)經理人114年度年終獎金發放案	詹國政董事	有自身利害關係	於討論及表決自身相關內容時自行迴避
	115年度董事及經理人薪酬制度設計討論案	郭錦松董事、石慧玉董事、詹國政董事	有自身利害關係	於討論及表決自身相關內容時自行迴避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附表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一)本公司每年定期評估董事會績效，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對永續經營(ESG)之參與等六大面向，共計 45 項指標。董事成員(自我)績效評估，包括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六大面向，共計 23 項指標。功能委員會，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提升委員會決策品質、委員會組成與結構、委員會之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五大面向，各委員會各約 19-23

項指標。整體來說，本公司董事會及各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結果落於 5 分「極優」與 4 分「優」之間。整體來說，董事會及各功能性委員會運作情形良好，充分發揮董事會指導與監督之職能，每位董事對於公司各項議案均有充份表達意見與建議。

(二)執行情形如下表

項目	說明
評估週期	每年執行一次
評估期間	每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評估範圍	包括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功能性委員會等之績效評估。
評估方式	包括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成員自評、同儕評估、委任外部專業機構、專家或其他適當方式進行績效評估。
評估內容	1.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包含下列面向： A. 董事會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B. 提升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C. 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組成與結構。 D. 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E. 內部控制。 2.董事成員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應至少包含下列六大面向： A.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B. 董事職責認知。 C.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D.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E.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F. 內部控制。

(三)最近三年內（112~114 年）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內部評估： 每年執行一次	112/1/1~112/12/31	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功能性委員會等之績效評估	112 年度內部績效評估作業係透過問卷方式由董事會成員進行董事會內部評估、自評及功能性委員會評估。	請參閱股東會年報 P.30~P.32
內部評估： 每年執行一次	113/1/1~113/12/31	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功能性委員會等之績效評估	113 年度內部績效評估作業係透過問卷方式由董事會成員進行董事會內部評估、自評及功能性委員會評估。	
外部評估： 每三年執行一次	113/1/1~113/12/31	董事會之績效評估	本公司已於 113 年度委任社團法人臺灣誠正經營學會執行 113 年度董事會效能評估。	
內部評估： 每年執行一次	114/1/1~114/12/31	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功能性委員會等之績效評估	114 年度內部績效評估作業係透過問卷方式由董事會成員進行董事會內部評估、自評及功能性委員會評估。	

			事會內部評估、自評及 功能性委員會評估。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一）本公司董事會運作均依相關法規制度辦理。各董事均具備完整豐富之經歷，驅使本公司董事會得以發揮經營決策及領導督導之機能。此外本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非由同一人兼任。在提升資訊透明度方面，本公司各項財務資訊、重大財務業務及議決事項，皆依相關法令規定公佈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投資大眾均可及時獲得資訊。 （二）本公司由三位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之職能，就證交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均提請審計委員會討論決議。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1.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114 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9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	備註
獨立董事	翁榮隨	9	-	100%	-
獨立董事	徐景星	3	-	100%	114.7.16 辭任
獨立董事	申心蓓	8	1	89%	-
獨立董事	謝明慧	5	-	100%	114.9.5 選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成員專業資格與經驗

成員	專業資格與經驗
翁榮隨	擁有臺灣大學管理學院 EMBA 學位。曾任職於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暨合夥人，具備豐富之審計及財務會計經驗，熟稔公司治理與財務制度。
申心蓓	擁有美國南加州大學法學碩士學位。曾任檢察官及法律事務所顧問律師及企業法務總監，並熟稔 ESG 相關組織運作、公司治理及跨國營運經驗。
謝明慧	擁有英國華威大學行銷與策略管理博士學位。長期任教於國立臺灣大學管理學院及歷任管理學院執行長及所長等職務，具備深厚之管理學術背景與高階人才培育經驗。

二、審計委員會 114 年度工作重點如下：

- (一)審議年度及各季財務報表及年度盈餘分配案。
- (二)審議內部控制制度相關事項。
- (三)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與適任性。
- (四)審議資金運用相關議案。
- (五)監督關係人交易、資產取得之合理性。
- (六)審議對背書保證事項。
- (七)評估逾期應收帳款之性質。
- (八)監督風險管理運作情形等。

三、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證交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經審計委員會全體委員同意通過並提董事會決議通過。

審計委員會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4.3.25 第四屆第 11 次	1.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2.向關係人取得使用權資產案 3.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4.113 年度盈餘分配案 5.申請股票上市櫃案 6.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為上市櫃前公開承銷之股份來源，暨原股東全數放棄認購討論案 7.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8.更換 114 年度財務報告查核簽證會計師，暨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9.114 年度會計師委任報酬案 10.修訂「會計制度」部分條文案 11.修訂「內部控制制度」部分條文案 12.評估逾期應收帳款是否屬資金貸與性質案 13.擬向銀行申請融資額度案 14.大陸子公司向銀行申請融資額度追認案 15.對大陸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追認案	全體出席委員無意見照案通過，並提請董事會討論。
114.5.14 第四屆第 12 次	1.114 年第 1 季財務報表案 2.擬向銀行申請融資額度案 3.評估逾期應收帳款是否屬資金貸與性質案 4.對大陸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追認案	全體出席委員無意見照案通過，並提請董事會討論。
114.7.2 第四屆第 13 次	1.修訂「內部控制制度」部分條文案 2.114 年度預算修正案 3.子公司向銀行申請融資額度案 4.對外及對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追認案 5.修訂大陸子公司「會計制度」部分條文案 6.美國子公司增資案 7.日本子公司減資案 8.114 年第三季及第四季簡式財務預測案 9.公司治理評鑑自評報告案 10.擬出具本公司申請上櫃專案審查期間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11.評估逾期應收帳款是否屬資金貸與性質案	全體出席委員無意見照案通過，並提請董事會討論。
114.8.13 第四屆第 14 次	1.114 年度上半年合併財務報表案 2.對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追認案 3.評估逾期應收帳款是否屬資金貸與性質案	全體出席委員無意見照案通過，並提請董事會討論。
114.9.5 第四屆第 15 次	1.114 年第三季及第四季簡式財務預測案 2.擬出具本公司申請上櫃專案審查期間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3.公司治理評鑑指標自評報告案	全體出席委員無意見照案通過，並提請董事會討論。

	4.擬向銀行申請融資額度案 5.對關係人交易評估案 6.美國子公司不動產購置案 7.評估逾期應收帳款是否屬資金貸與性質案	
114.11.5 第四屆第 16 次	1.擬辦理初次上櫃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2.取消不動產購置案 3.擬向銀行申請保證額度案	全體出席委員無意見照案通過，並提請董事會討論。
114.11.13 第四屆第 17 次	1.114 年度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評估逾期應收帳款是否屬資金貸與性質案 3.美國子公司不動產購置案 4.本公司及美國子公司擬向銀行申請融資額度案 5.對大陸子公司及美國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案 6.美國子公司及新加坡子公司不擬將資金貸與他人或為他人背書保證或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案	全體出席委員無意見照案通過，並提請董事會討論。
114.11.17 114 年第 1 次臨時審計委員會	1.對外提供背書保證案	全體出席委員無意見照案通過，並提請董事會討論。
114.12.16 第四屆第 18 次	1. 115 年度預算案 2.115 年度稽核計畫案 3. 評估逾期應收帳款是否屬資金貸與性質案 4. 本公司及新加坡子公司擬向銀行申請融資額度案 5. 對新加坡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案 6. 購置 ERP 系統案	全體出席委員無意見照案通過，並提請董事會討論。

2.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四、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五、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一)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定期提供獨立董事書面稽核報告,並列席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呈報稽核執行情形及溝通稽核報告內容。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皆可隨時透過電子通訊及會面方式溝通。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管道暢通且狀況良好。

(二)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於 111 年成立，會前會召集溝通會議，由會計師向獨立董事報告並說明財務報表之查核計畫、執行情形；此外，另就特殊事項或其他相關法令要求之溝通事項，亦會向審計委員會委員說明。民國 114 年 3 月 25 日由會計師向委員會說明 113 年度財報查核結果；民國 114 年 11 月 13 日由會計師向委員會說明 114 年第三季財報核閱情形及 114 年度財報查核範圍及方法。獨立董事與簽證會計師溝通管道暢通且狀況良好。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本公司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處理對股東之建議或疑義等問題，本公司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外，另委託股務公司設有股務專職人員，並在公司網站上設有「投資人關係特定聯絡窗口」專區，以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本公司委由股務代理機構定期更新股東名冊及主要股東名冊，隨時掌控董事、經理人及持股百分之十以上之大股東持股情形。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本公司已依法令於內部控制制度中建立對子公司之相關管理作業辦法。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本公司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及依法令於內部控制制度中建立「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作業程序」。	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本公司依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於董事會之管理執行上皆從多元化考慮董事會成員，包括性別、專業經驗、技能及知識，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含理工、管理及財務背景，以落實執行多元化方針。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本公司除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另有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	√		本公司每年定期評估董事會績效，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對永續經營(ESG)之參與等六大面向，共計 45 項指標。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董事成員(自我)績效評估，包括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六大面向，共計 23 項指標。 功能委員會，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提升委員會決策品質、委員會組成與結構、委員會之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五大面向，各委員會各約 19-23 項指標。由公司治理主管彙整結果並將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於董事會討論，評分結果顯示董事會整體及各董事會成員，善盡職責與督導公司策略，未來將持續精進董事會職能，以提升公司治理成效。 最近三年度(112~114 年度)執行結果說明如下： 1.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內部自評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colspan="2">年度</th><th>112 年度</th><th>113 年度</th><th>114 年度</th></tr> </thead> <tbody> <tr> <td colspan="2">評估情形</td><td></td><td></td><td></td></tr> <tr> <td colspan="2">董事會通過日期</td><td>113 年 3 月 27 日</td><td>114 年 3 月 25 日</td><td>115 年 3 月 11 日</td></tr> <tr> <td rowspan="6">績效評估得分情形 (註 1)</td><td>董事會</td><td>4.78</td><td>4.81</td><td>4.86</td></tr> <tr> <td>董事成員</td><td>4.81</td><td>4.80</td><td>4.85</td></tr> <tr> <td>審計委員會</td><td>4.76</td><td>4.83</td><td>5.00</td></tr> <tr> <td>薪資報酬委員會</td><td>4.73</td><td>4.90</td><td>5.00</td></tr> <tr> <td>永續發展委員會</td><td>註 2</td><td>5.00</td><td>5.00</td></tr> <tr> <td>提名委員會</td><td>註 3</td><td>註 3</td><td>5.00</td></tr> </tbody> </table> 註 1：評估結果分為 5 個等級之方式呈現。評估等級原則說明如下： 數字 1：極差(非常不同意)；數字 2：差(不同意)；數字 3：中等(普通)；數字 4：優(同意)； 數字 5：極優(非常同意)。 註 2：永續發展委員會於 114 年 4 月 3 日成立，故未有前一年度評分。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評估情形					董事會通過日期		113 年 3 月 27 日	114 年 3 月 25 日	115 年 3 月 11 日	績效評估得分情形 (註 1)	董事會	4.78	4.81	4.86	董事成員	4.81	4.80	4.85	審計委員會	4.76	4.83	5.00	薪資報酬委員會	4.73	4.90	5.00	永續發展委員會	註 2	5.00	5.00	提名委員會	註 3	註 3	5.00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評估情形																																												
董事會通過日期		113 年 3 月 27 日	114 年 3 月 25 日	115 年 3 月 11 日																																								
績效評估得分情形 (註 1)	董事會	4.78	4.81	4.86																																								
	董事成員	4.81	4.80	4.85																																								
	審計委員會	4.76	4.83	5.00																																								
	薪資報酬委員會	4.73	4.90	5.00																																								
	永續發展委員會	註 2	5.00	5.00																																								
	提名委員會	註 3	註 3	5.00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註 3：提名委員會於 114 年 3 月 25 日成立，故未有前一年度評分。 2.外部機構執行董事會績效評估 114 年 3 月委任社團法人臺灣誠正經營學會執行 113 年度董事會效能評估(受評期間為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該機構及執行委員與本公司無業務往來具備獨立性。評估報告以下四大構面進行評估： 1.董事會專業職能；2.董事會決策效能；3.董事會對內部控制之重視程度與監督；4.董事會對永續經營之態度。該機構以問卷及實地訪查方式評核，學會已於 114 年 3 月 4 日出具董事會效能評估報告，並於 114 年 3 月 25 日向董事會報告。整體評估結論係針對董事會組成以性別多元化及營運管理多元化等面向、並建議可增加董事與管理階層多元溝通管道，以利獲取多元觀點；持續增進永續發展政策方案，配合客戶及供應商設定永續發展目標。本公司董事會組成上共設有 9 席董事，其中已設有 3 席為女性董事，後續亦持續關注性別及專業背景多元化並納入評估要素；本公司已設立永續發展委員會，訂有「永續資訊管理作業程序」，並且本公司永續發展推動小組已目標於本年度出具經第三方驗證之永續報告書，將持續檢視其落實情形。 整體來說，本公司董事會及各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結果落在於 5 分「極優」與 4 分「優」之間。整體來說，董事會及各功能性委員會運作情形良好，充分發揮董事會指導與監督之職能，每位董事對於公司各項議案均有充份表達意見與建議。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本公司參照會計師法第 47 條規範之獨立性及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 10 號「正直、公正客觀及獨立性」之規定，並已取得簽證會計師提供之審計品質指標(AQIS)資訊，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其最近一年度評估結果業經 115 年 3 月 11 日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並提報同日之董事會決議通過對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 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項目及結果如下： <table><tr><td>獨立性</td><td>符合獨立性情形</td></tr></table>	獨立性	符合獨立性情形	無重大差異
獨立性	符合獨立性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項次	說明	是	否	
			1	本公司委任之會計師對於委辦事項與其本身有直接或重大間接利害關係而影響其公正及獨立性時，應予迴避，不得承辦。	✓		
			2	財務報表之查核或核閱係提供廣泛潛在之報表使用者高度或中度但非絕對之確信，會計師除維持形式上之獨立性外，其實質上之獨立更顯重要。因此，審計服務小組成員、其他共同執業會計師、事務所及事務所關係企業必須對本公司維持獨立性。	✓		
			3	本公司委任之會計師是否保有下列事項：			
				(1)正直：會計師應以正直嚴謹之態度，執行專業之服務。	✓		
				(2)公正客觀：會計師於執行專業服務時，應維持公正客觀態度，同時應避免利益衝突而影響獨立性。	✓		
				(3)獨立性：會計師於執行財務報表之查核或核閱時，應於形式上及實質上維持超然獨立立場，公正表示其意見。	✓		
			4	會計師的獨立性與正直、公正客觀相關聯。會計師是否無於委任時缺乏或喪失獨立性，進而影響正直及公正客觀之立場。	✓		
			5	會計師的獨立性是否無受到自我利益、自我評估、辯護、熟悉性及脅迫而有所影響。	✓		
			6	獨立性受自我利益之影響，係指經由本公司獲取財務利益，或因其他利害關係而與本公司發生利益上之衝突。是否無產生下列影響之情況：			
				(1)與本公司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	✓		
				(2)與本公司或其董監事間有融資或保證行為。	✓		
				(3)考量本公司流失之可能性。	✓		
				(4)與本公司有密切之商業關係及潛在僱傭關係。	✓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5)與本公司間有潛在之僱傭關係。	✓		
				(6)與本公司查核案件有關之或有公費。	✓		
				獨立性受自我評估之影響，會計師執行非審計服務案件所出具之報告或所作之判斷，於執行財務資訊之查核或核閱過程中作為查核結論之重要依據；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曾擔任本公司之董監事，或擔任直接並有重大影響該審計案件之職務。是否無產生下列影響之情況：			
				7 (1)會計師及審計服務小組成員目前或最近兩年內擔任本公司之董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		
				(2)會計師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對本公司所提供之非審計服務包括所得稅查核簽證，均未直接影響審計案件之重要科目、未涉及本公司之管理職能、未代替本公司做決策、亦未影響獨立性。對本公司所提供之非審計服務將直接影響審計案件之重要項目。	✓		
				獨立性受辯護之影響，係指審計服務小組成員成為本公司立場或意見之辯護者，導致其客觀性受到質疑。是否無產生下列影響之情況：			
				8 (1)宣傳或仲介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	✓		
				(2)擔任本公司之辯護人，或代表本公司協調與其他第三人間發生之衝突。	✓		
				熟悉度對獨立性之影響，係指藉由與本公司董監事、經理人之密切關係，使得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過度關注或同情本公司之利益。是否無產生下列影響之情況：	✓		
				9 (1)與本公司之董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有親屬關係。	✓		
				(2)卸任一年以內之共同執業會計師擔任本公司董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		
				(3)收受本公司或董監事、經理人價值重大之饋贈或禮物。	✓		
				10 脅迫對獨立性之影響，係指審計服務小組成員承受或感受到來自本公司之恫嚇，使其無法保持客觀性及澄清專業上之懷疑。	✓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是否無產生下列影響之情況： (1)要求會計師接受管理階層在會計政策上之不當選擇或財務報表上之不當揭露。 (2)為降低公費，對會計師施加壓力，使其不當的減少應執行之查核工作。	✓ ✓			
			11	事務所及審計服務小組成員有責任維護獨立性，維持獨立性時是否考量所執行之工作內容對獨立性有影響，並可消除前述影響或使其降低至可接受程度之措施。	✓			
			12	本公司支付會計師之審計公費係以固定金額支付，非或有公費。亦無逾期公費而影響審計獨立性。	✓			
			13	本年度委任後，會計師服務年數未超過七年。例外：若會計師提供服務已達六年或六年以上，成為具公眾利益企業(興櫃)後，會計師服務年數未超過二年。	✓			
			14	本公司獨立董事任職前兩年內與擔任期間並未任職於該會計師事務所。	✓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已設置公司治理主管，公司治理相關事務皆由公司治理主管辦理。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設有專責人員及電子郵件信箱，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並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適時回應和處理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委託台新證券(股)公司辦理股務事務。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本公司網址：www.cicahuntek.com.tw，且已依規定於主管機關網站揭露相關之財務及業務資訊。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本公司指定專人負責公司重大資訊揭露，並按時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公司設有發言人制度，並已架設公司網站提供公司相關資訊，指定專人負責資訊之蒐集及揭露。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營運情形？	V		本公司目前未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但年度及第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皆於規定期限前公告並申報。	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一)本公司遵循勞基法及相關規定，保障員工合法權益，並定期與不定期舉辦各項訓練或活動，與員工建立互信、互賴良好關係。 (二)本公司依法令規定誠實公開公司資訊，以保障投資人之基本權益，善盡企業對股東之責任。 (三)本公司與客戶及供應商之溝通管道順暢，執行情形尚稱良好。 (四)股務單位處理股東及本公司利害關係人之相關問題及建議事項；若涉及法律問題，則本公司聘有律師顧問或法務人員處理，以維護利害關係人權益。 (五)本公司以積極態度鼓勵董事依個人需求進修。 (六)公司對風險管理政策依法制定嚴密內控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定時及不定時查核執行情形、提出報告；財務採合理避險措施以降低風險，並隨時審視財務結構。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七)本公司訂有「品質風險與機會管理程序」，每年定期評估公司內外部重要環境因素及風險，並擬定對應策略。 (八)本公司由業務部人員負責與客戶進行不定期的溝通協調作業，因應客製化之需求，提供良好的服務及解決客戶問題，並不定期進行客戶滿意度調查，提供客戶雙向溝通之各種管道。 (九)本公司已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不適用。				

(四)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召集人)	翁榮隨	1.董事專業資格與經驗請參閱P.5-9 頁董事資料。 2.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薪酬委員會委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皆無註 2 之情事。	1
獨立董事	徐景星 (註 1)			-
獨立董事	申心蓓			1
獨立董事	謝明慧			1

註 1：於 114.7.16 辭任。

註 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無下列情事之一。

- (1) 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 (3) 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之自然人股東。
- (4) (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公司與他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他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7) 公司與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 (8) 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
- (9) 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本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2.職權：

本委員會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主要職權如下：

- (1)定期檢討本規程並提出修正建議。
- (2)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標準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於年報中揭露績效評估標準之內容。
- (3)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並依據績效評估標準所得之評估結果，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

3.薪資委員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114 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4 次，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獨立董事	翁榮隨	4	-	100%	-
獨立董事	徐景星	1	-	100%	114.7.16 辭任
獨立董事	申心蓓	4	-	100%	-
獨立董事	謝明慧	2	-	100%	114.9.5 委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三、運作情形，議案內容如下：					
薪酬會 日期、期 別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 報酬委員會 意見之處理	
114.3.25 第 2 屆第 6 次	1.本公司經理人 113 年 H2 專案獎金分配案。 2.113 年度董事酬勞暨員工酬勞提撥案。		經全體出席 委員無異議 通過	提董事會經 全體出席董 事同意通過	
114.9.5 第 2 屆第 7 次	1. 113 年度董事酬勞分配案 2. 113 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分配案 3.經理人 114 年 H1 專案獎金分配案 4.經理人 114 年度調薪案 5.子公司協鎧自動化系統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協鎧）經理人 114 年度調薪案		經全體出席 委員無異議 通過	提董事會經 全體出席董 事同意通過	
114.11.13 第 2 屆第 8 次	1.新任命經理人薪酬案 2.初次上櫃前現金增資經理人認股案		經全體出席 委員無異議 通過	提董事會經 全體出席董 事同意通過	
114.12.16 第 2 屆第 9 次	1. 經理人依委任契約約定參與員工認股權案 2. 經理人薪資調整案 3. 董事長及經理人 114 年度年終獎金發放案 4. 子公司協鎧自動化系統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協鎧)經理人 114 年度年終獎金發放案 5. 115 年度董事及經理人薪酬制度設計討論案		經全體出席 委員無異議 通過	提董事會經 全體出席董 事同意通過	

(五)提名委員會成員資料及運作情形資訊：

1. 提名委員會成員資料

本公司於 114 年 3 月設置提名委員會，該委員會由三名董事(含二名獨立董事)組成，委員會主席申心蓓獨立董事具備法律專業與公司治理專長，翁榮隨獨立董事具備經營管理及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符合該委員會所需之專業能力。

身分別	條件	專業資格 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備註
	姓名			
召集人	申心蓓	請參閱 P.5-9 頁董事資料		-
委員	郭錦松			-
委員	翁榮隨			-

2.職權：

本委員會秉於董事會之授權，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1)制定董事會成員及高階經理人所需之專業知識、技術、經驗及性別等多元化背景暨獨立性之標準，並據以覓尋、審核及提名董事及高階經理人候選人。

(2)建構及發展董事會及各委員會之組織架構，進行董事會、各委員會、各董事及高階經理人之績效評估，並評估獨立董事之獨立性。

(3)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進修計畫及董事與高階經理人之繼任計畫。

3.提名委員會運作情形：

本屆委員任期自 114 年 3 月 25 日至 115 年 6 月 29 日，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提名委員會開會 3 次，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列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申心蓓	3	-	100%	-
委員	郭錦松	3	-	100%	-
委員	翁榮隨	3	-	100%	-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提名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提名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提名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提名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最近一年提名委員會運作情形：					

日期/期別	議案內容	提名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提名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4.5.14 第一屆第1次	選任提名委員會召集人及主席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4.8.8 第一屆第2次	審核及提名獨立董事候選人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4.9.5 第一屆第3次	補行委任薪資報酬委員會及永續發展委員會委員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提名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六)永續發展委員會成員資料及運作情形資訊：

1. 永續發展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 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備註
召集人	郭錦松	請參閱 11-13 頁資料		-
委員	柯燦塗			-
委員	翁榮隨			-
委員	徐景星			114.7.16 辭任
委員	申心蓓			
委員	謝明慧			114.9.5 委任

2.職權：

本委員會秉於董事會之授權，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 (1)永續發展政策之議定。
- (2)制定環境永續、企業社會責任、公司治理、誠信經營目標、策略與執行方案。。
- (3)關注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議題及督導溝通計畫。
- (4)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公司永續發展執行情形與成效檢討、追蹤與修訂。

3.永續發展委員會運作情形：

本屆委員任期自 113 年 4 月 3 日至 115 年 6 月 29 日，最近年度(114 年度)永續發展

委員會開會 2 次，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列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郭錦松	2	-	100%	-
委員	柯燦塗	2	-	100%	-
委員	翁榮隨	2	-	100%	-
委員	徐景星	2	-	100%	114.7.16 辭 任
委員	申心蓓	2	-	100%	-
委員	謝明慧	-	-	-	114.9.5 委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永續發展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永續發展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提名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永續發展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最近一年永續發展委員會運作情形：

日期/期別	議案內容	提名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提名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4/3/25 第一屆第 3 次	擬訂定 114 年度永續目標	全體出席委員無意見照案通過，並提請董事會討論。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4/7/2 第一屆第 4 次	討論及通過本公司《2024 年度永續報告書》編製	全體出席委員無意見照案通過，並提請董事會討論。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永續發展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七)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V		本公司以董事會作為公司永續發展的最高決策單位，負責核定永續策略目標與具體推動計畫，並監督永續報告書的揭露。 113年4月3日董事會決議於轄下成立永續發展委員會協助督導與管理公司各項永續發展相關事務，確保策略落實至企業運營。另設有三個附屬組織如下： 1.企業永續推動小組：由董事長為主要召集人，負責推動執行企業永續發展之運作。 2.誠信經營推動小組：由總經理為主要召集人，負責推動誠信經營之運作。 3.公司治理推動小組：由副總經理為主要召集人，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 永續長暨董事長負責監督轄下永續發展專職人員及永續發展推動小組的執行狀況，確保各項計畫按照既定目標推進，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成果。114年度永續成果報告及執行情形已於115年3月11日之董事會報告。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V		本公司訂有「風險與機會管理程序」，以董事會為風險管理之最高單位，並授權總經理擔任風險管理計畫之召集人，統籌指揮風險管理計畫之推動及運作，其下設有風險管理小組，負責推動各項風險管理事宜，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風險管理小組依公司治理實務對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等面向進行重大性判斷，在風險辨識過程中，公司以各項議題對企業永續、法遵、財務影響程度與利害關係人關注程度決定優先處理順序，透過風險盤點與對策制定，確保永續發展目標與營運韌性並行。 2025年風險鑑別與執行結果如下：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重大議題	風險來源說明	因應對策	
			外部政治與經濟政策變動風險	依外部情勢討論結果，國際政策變動、中美貿易情勢及利率環境變化，可能影響客戶投資規劃、訂單狀況及供應鏈交付情形。	1、持續關注客戶海外投資與設廠規劃情形。 2、依市場變動評估訂單與專案執行情形。 3、持續關注供應鏈交期及成本變動。	
			市場與客戶需求變動風險	客戶投資時程、產品規格及產業景氣變動，可能影響接单穩定性與專案執行。	1、依客戶需求辦理產品安全認證（如 Semi S2、TS 認證），持續配合客戶產品規格要求。 2、透過專案管理控管施工進度及品質。	
			供應鏈與原物料風險	國際貿易情勢與供應商供貨狀況可能影響材料取得與成本。	1、針對工/料漲幅進行重點觀察。 2、依觀察結果適時修正採購與成本控制策略。	
			人力與專業技術風險	專業工程與技術人力需求增加，若人員配置不足或技術傳承不足，可能影響專案品質與交期。	1、加強教育訓練以提升本質學能。 2、配合人資部門進行專業人才招募。	
			資訊系統與資安風險	ERP 整合、資訊系統升級及資安攻擊風險，可能影響	1、加強防火牆、網路連線安全控管。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table><tr><td></td><td>營運效率與資料安全。</td><td>2、進行資料備份，根據現有所有系統服務建立完整還原機制。</td></tr></table>		營運效率與資料安全。	2、進行資料備份，根據現有所有系統服務建立完整還原機制。	
	營運效率與資料安全。	2、進行資料備份，根據現有所有系統服務建立完整還原機制。					
三、環境議題			本公司依據產業特性建立完善的環境管理制度，並導入ISO 14001環境管理系統，確保營運符合環境法規。	無重大差異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本公司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與減少環境影響，已推動廢棄物管理及節能減碳措施。透過落實資源回收、垃圾分類及再利用，減少資源浪費，同時採行時段節電管理，確保環境管理政策融入日常營運，以降低對環境的衝擊。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V		本公司為因應全球氣候變遷，依循 TCFD（氣候相關財務揭露）架構進行初步評估，辨識氣候風險與機會，並推動節能減碳措施。透過提倡無紙化作業、辦公室定溫設定、無人使用區域隨手關閉電源等方式降低能源消耗，同時鼓勵員工共乘及使用公共交通工具，減少碳排放。未來，公司將持續優化節能管理，並強化氣候變遷應對策略。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本公司依規定統計用電、用水及影印機用紙量，並依據環境管理政策推動節能減碳措施。目前已制定廢棄物管理程序、辦公室管理與環保及能源資源控制程序，以及環境考量面管理程序，以提升資源使用效率並落實環境永續管理。此外，公司定期彙整用水與用電數據，並揭露於官網，確保資訊透明化。	無重大差異			
四、社會議題			本公司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已制定人權政策與程序，致力於保障員工的基本人權。公司遵循《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及國際勞工組織的標準，推動多元、公平、共融的職場環境，並杜絕任何形式的歧視與侵犯人權行為。此外，公司已通過 ISO 14001 環境管理系統與 ISO 4500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認證，並提供員工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定期進行健康檢查與訓練，確保工作環境符合最高標準。	無重大差異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本公司於公司章程、職工福利委員會組織章程及各項管理規章中羅列員工薪資、獎金及福利等措施，並依相關規定提撥一定比例之利潤作為員工激勵獎金及員工酬勞發放之依據，將公司經營績效獲利之成果與員工共享。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本公司為提供安全與健康的工作環境，防止職業災害發生，保障勞工安全與健康，特依職業安全衛生法及其施行細則規定及ISO 45001管理系統要求訂定安全衛生工作守則及管理規章，並依法每半年施行作業環境監測、每季進行飲用水檢測，以確保員工作業環境安全衛生符合法規。 除了新進員工入職時進行3~9小時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外，亦遵守法規進行每年二次消防訓練及緊急逃生演練、每3年至少3小時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回訓；以及安排不定期之健康講座及急救常識演練等課程。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本公司依據公司發展及員工職涯發展，擬定訓練體系及制訂年度訓練計劃，訓練類別包含：(1)新進人員教育訓練、(2)核心職能訓練、(3)專業職能訓練、(4)管理職能訓練、(5)自我發展等，利用OJT在職訓練、內部訓練、外部訓練、證照進修、師徒指導等方式支持同仁充實新知及提昇專業能力達到個人與組織發展之目的。	無重大差異
(五)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本公司通過 ISO 9000、ISO 45001 及 ISO 14001 認證，致力於穩定提供符合國際認可的產品與服務。公司在行銷及標示方面，遵循相關法規規定，並訂有「客戶抱怨與滿意度管理程序」，每年定期進行客戶滿意度調查，並在管理審查會議中討論及檢討結果，以確保了解客戶的滿意趨勢與不滿意指標，並針對矯正與改善對策進行調整。為了進一步保護顧客權益，網站設有客戶申訴信箱，一旦收到客戶反饋，將立即啟動相關處理程序，確保快速回應及解決問題。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	V		本公司訂有「供應商管理程序」，在與供應商合作前，皆會評估其產品與服務品質，並要求供應商簽署「協力廠商誠信行為準則」，且遵循安衛管理及確保其勞工權益之相關規範，雙方共同推動企業社會責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任。114年度首次進行供應商ESG問卷調查，旨在掌握核心夥伴在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面向的落實程度，共創永續發展目標。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本公司於114年度7月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及指引，自願性出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之113年度永續報告書，並將永續報告書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 為確保永續報告書內容之正確性，本公司訂有「永續資訊管理作業程序」，由永續發展推動小組蒐集並紀錄資料後交予永續發展之專職人員彙整編製成永續報告書，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出版。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制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作為推動企業社會責任與永續經營的依據。本公司依守則內容，建構永續治理架構，並涵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ESG）相關議題，以確保永續發展政策之落實。目前，公司運作皆符合該守則規範，無重大差異，並持續檢視與優化相關政策，以符合最新永續發展趨勢與法規要求。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以下為本公司2025 年度永續發展之執行情形：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項次</th><th>類別</th><th>重大主題</th><th>2025年目標</th><th>結果</th></tr> </thead> <tbody> <tr> <td>1</td><td rowspan="7">G</td><td>誠信經營</td><td>誠信經營與道德行為相關課程：新進同仁100%完成教育訓練</td><td>已完成</td></tr> <tr> <td>2</td><td>反貪腐</td><td>無違反誠信經營貪腐事件</td><td>已完成</td></tr> <tr> <td>3</td><td>公司治理</td><td>公司治理評鑑-自評分數達65分</td><td>已完成</td></tr> <tr> <td>4</td><td>公司治理</td><td>每年執行董事會績效評估</td><td>已完成</td></tr> <tr> <td>5</td><td>法規遵循</td><td>每季執行法規查核與符合性判定</td><td>已完成</td></tr> <tr> <td>6</td><td>供應商管理</td><td>供應商簽署「協力商誠信行為準則」達100%</td><td>已完成</td></tr> <tr> <td>7</td><td>客戶關係管理</td><td>客戶滿意度達85分以上</td><td>已完成</td></tr> </tbody> </table>					項次	類別	重大主題	2025年目標	結果	1	G	誠信經營	誠信經營與道德行為相關課程：新進同仁100%完成教育訓練	已完成	2	反貪腐	無違反誠信經營貪腐事件	已完成	3	公司治理	公司治理評鑑-自評分數達65分	已完成	4	公司治理	每年執行董事會績效評估	已完成	5	法規遵循	每季執行法規查核與符合性判定	已完成	6	供應商管理	供應商簽署「協力商誠信行為準則」達100%	已完成	7	客戶關係管理	客戶滿意度達85分以上	已完成
項次	類別	重大主題	2025年目標	結果																																		
1	G	誠信經營	誠信經營與道德行為相關課程：新進同仁100%完成教育訓練	已完成																																		
2		反貪腐	無違反誠信經營貪腐事件	已完成																																		
3		公司治理	公司治理評鑑-自評分數達65分	已完成																																		
4		公司治理	每年執行董事會績效評估	已完成																																		
5		法規遵循	每季執行法規查核與符合性判定	已完成																																		
6		供應商管理	供應商簽署「協力商誠信行為準則」達100%	已完成																																		
7		客戶關係管理	客戶滿意度達85分以上	已完成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8		客戶關係管理	完善客訴制度，明確客訴標準及處理流程			已完成
	9		產品責任與安全	產品檢測100%通過			已完成
	10		產品研發	研發新產品並發表樣品機			已完成
	11		專利技術	專利技術取得			已完成
	12		資訊安全	加強資安宣導及教育訓練			已完成
	13		資訊安全	資訊安全保護			已完成
	14		風險管理	出版風險評估報告			已完成
	15		永續報告書出版	出版2024年度永續報告書及確信			已完成
	16	E	環境保護	無環保稽核罰單			已完成
	17		環境安全	二氧化碳環境檢測符合法規			已完成
	18		供應鏈管理	供應商行為準則－納入供應商對環境、勞工人權、社會貢獻及產品責任等評估			已完成
	19		能源管理－組織碳盤查	執行組織碳盤查			已完成
	20		廢棄物管理	廢棄物減量宣導			已完成
	21	S	專業培訓	急救人員證照達100%以上			已完成
	22		人才培育與發展	全年度教育訓練滿意分數達4.5分			已完成
	23		消防防護	營運範圍內緊急演練至少6場次，參與人數達60%			已完成
	24		職業安全衛生	臨場醫師訪視每年12次(每次3小時)			已完成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25		職業安全與衛生	維持零工安無重大事故			已完成
	26		承攬商管理	辦理承攬商教育訓練及宣導至少4場次			已完成
	27		健康促進	健康講座4場次			已完成
	28		健康促進	平均每人加班時數符合法規(每月不超46小時)			已完成
	29		公益活動	公益活動2場次-捐血			已完成
	30		永續宣導	永續議題宣導			已完成
	31		人才吸引與留任	員工薪資成長率高於2%			已完成
	32		人權維護	加強宣導公司設有溝通管道讓同仁發表意見			已完成

(八) 氣候相關資訊

1. 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目	執行情形											
1.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本公司重視氣候變遷議題對營運之影響，已逐步建構相關治理機制。董事會為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最高監督單位，負責審議氣候相關策略、風險管理方向及重要目標，並定期聽取管理階層就溫室氣體盤查、減量推動及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報告，以確保相關措施與公司整體營運策略一致。 在管理階層方面，由高階主管負責統籌氣候相關議題之推動，並指派專責單位（或人員）執行溫室氣體盤查、資料彙整與減量措施規劃，跨部門協同推動各項行動計畫。同時，透過內部管理機制定期檢視氣候風險與機會，並評估其對營運之潛在影響，作為策略調整與決策參考。 未來本公司將持續強化氣候治理架構，逐步完善相關管理流程與資訊揭露，以提升氣候風險管理能力與企業韌性。											
2.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本公司已初步辨識氣候變遷所帶來之風險與機會，並評估其對業務、策略及財務之潛在影響。本公司氣候相關短中長期風險與機會如下表格： <table><tr><th>氣候風險及機會</th><th>描述</th><th>影響期程</th></tr><tr><td>轉型風險</td><td> R1. 能源管理： 能源係工業機械製造之關鍵投入。外購電力係行業能源支出之最大份額，亦是矽科碳排量占比最高的排放源。2025 年本公司用電 27 萬度。 R2. 碳費徵收： 碳費法規遵循與起徵門檻下修風險：《氣候變遷因應法》及《碳費收費辦法》2026 年施行，臺灣將課徵碳費。隨國家減碳路徑推進，臺灣碳費課徵門檻降低，預期碳成本將增加。 </td><td>長期</td></tr><tr><td>實體風險</td><td> R3. 熱帶氣旋：若客戶端因氣旋影響導致停工或物流中斷，雖涉及派駐人員進度受阻，但因公司 </td><td>長期</td></tr></table>			氣候風險及機會	描述	影響期程	轉型風險	R1. 能源管理： 能源係工業機械製造之關鍵投入。外購電力係行業能源支出之最大份額，亦是矽科碳排量占比最高的排放源。2025 年本公司用電 27 萬度。 R2. 碳費徵收： 碳費法規遵循與起徵門檻下修風險：《氣候變遷因應法》及《碳費收費辦法》2026 年施行，臺灣將課徵碳費。隨國家減碳路徑推進，臺灣碳費課徵門檻降低，預期碳成本將增加。	長期	實體風險	R3. 熱帶氣旋：若客戶端因氣旋影響導致停工或物流中斷，雖涉及派駐人員進度受阻，但因公司	長期
氣候風險及機會	描述	影響期程										
轉型風險	R1. 能源管理： 能源係工業機械製造之關鍵投入。外購電力係行業能源支出之最大份額，亦是矽科碳排量占比最高的排放源。2025 年本公司用電 27 萬度。 R2. 碳費徵收： 碳費法規遵循與起徵門檻下修風險：《氣候變遷因應法》及《碳費收費辦法》2026 年施行，臺灣將課徵碳費。隨國家減碳路徑推進，臺灣碳費課徵門檻降低，預期碳成本將增加。	長期										
實體風險	R3. 熱帶氣旋：若客戶端因氣旋影響導致停工或物流中斷，雖涉及派駐人員進度受阻，但因公司	長期										

		配合客戶端機制彈性調度，衍生額外薪資支出或合約違約金之風險較低。 R4. 河流洪水： 矽科上海子公司據點雖位於低窪潛在洪氾區，但因目前尚未有實際生產製造，未配置核心設備，評估發生洪氾時造成實體資產受損之風險較低。	
	機會	O1. 循環經濟商機： 藉由廢液收集系統主要運用於半導體、面板及太陽能電池等製程中，將使用過的化學廢液透過重力或泵送方式，經由管路輸送至廢液回收槽或廢液處理設備。溶劑類廢液則依照可否回收使用，分別送往可回收化學品處理、可再利用化學品處理或廢液處理業者。 O2. 低碳供應鏈與在地化服務： 隨著全球半導體產業鏈轉向「區域化服務」，矽科透過隨客戶赴海外設廠，提供在地化服務與供應。	長期
3.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經評估，實體風險（R3、R4）對本公司不具重大性。主要理由為本公司於海外高風險地區無實際生產據點（如美國、上海僅為業務服務據點）；至於臺灣熱帶氣旋風險，雖可能造成短期工程進度波動，但經財務評估，其對本公司整體營運與財務結構尚無重大衝擊。在轉型行動方面，隨著氣候相關法規趨嚴及市場對低碳之要求提升，公司可能需投入資本支出於節能設備汰換、能源效率提升及溫室氣體管理系統建置，短期內將增加營運成本與投資支出；惟中長期而言，透過提升能源使用效率與降低碳排放，有助於降低能源成本及潛在碳費負擔，並強化企業競爭力與市場機會。 整體而言，本公司將持續關注氣候相關風險與轉型趨勢對財務之影響，並透過適當之風險管理與投資規劃，以降低潛在衝擊並提升長期經營績效。		

	氣候風險及機會	財務影響說明	因應策略
	R1.	能源價格波動增加了營運成本的不確定性，外購電力支出受電價調整影響，會直接反應於營業成本。隨著能源價格上升，營運與潛在碳成本將同步成長；而企業為因應趨勢需投入資金設置能源管理系統、購買低能耗設備，這些措施均會進一步增加相關支出。	預計透過完善能源管理系統，落實能源監控與優化使用效率，並同步規劃添購節能電器或設備，藉由提升整體能源效率來緩解能源價格波動帶來的成本風險。
	R2	隨臺灣碳費制度施行，將產生額外的稅費負擔或潛在負債，預期增加中長期之財務支出。	定期追蹤碳排放量並進行試算，規劃減碳目標與資源配置以緩解成本壓力。
	O1	公司持續投入研發人員及設備資源，致力於再生回收系統的技術開發，雖然短期內會增加相關研發支出，但預期將為企業創造長期的營運動能。此外，透過化學品再利用並重新投入製程，目標藉由循環經濟設備積極拓展市場，進一步帶動營收增長。	為強化技術優勢，公司積極投入資源開發再利用技術與相關設備，並加強與工研院或外部專業機構的技術合作研議。同時，完善內部研發獎勵與專利激勵制度，並提供專業教育訓練，以提升員工投入循環經濟技術開發的誘因與專業能力，厚植企業整體的創新研發實力。
	O2	透過在地工程支援模式，公司能有效減少物料與設備的跨境物流頻率，進而降低運輸支出並縮減相關環境成本。特別是隨客戶赴海外設廠提供在地化服務，不僅大幅節省了跨國運輸費用，更可藉此優勢爭取低碳供應鏈的市場商機，進一步提升營收規模。	公司配合客戶建廠進度彈性調度服務資源，並藉由在地化工程人力支援（如 TCM 服務）降低跨境物流需求，以強化整體的營運韌性。同時，持續推動人力資本升級，投入專項人員培訓，確保團隊具備支援海外設廠所需的服務量能與技術實力。

4.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本公司已將氣候風險納入整體風險管理制度。於風險辨識階段，透過檢視營運活動、法規趨勢及外部環境變化，盤點氣候變遷可能帶來之實體風險與轉型風險；於風險評估階段，依據發生可能性及影響程度進行分析，評估其對營運、財務及策略之潛在衝擊，並進行風險排序。 在風險管理方面，針對重大氣候風險擬訂相應之因應措施，例如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強化設備管理、關注法規發展及推動溫室氣體管理等，並由相關權責單位負責執行與追蹤。相關氣候風險亦納入既有風險管理架構，透過定期檢視與內部回報機制，持續監控風險變化情形。 未來本公司將持續優化氣候風險管理流程，強化與整體風險管理制度之整合程度，以提升風險辨識與因應能力，確保公司營運之穩健發展。
5.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本公司採取的情境分析，參照 IPCC AR6 所發布之「共享社會經濟路徑」(SSP, Shared Socioeconomic Pathway)，並搭配環境部以及國際能源總署（IEA）等不同預計費率，以預估不同全球減排情境下的潛在支出碳費之改變。惟本公司非屬能源密集產業，故對本公司財務並無重大影響。
6.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本公司因應氣候相關風險與低碳轉型趨勢，已規劃推動相關轉型管理措施，其中研發單位正投入新設備開發，聚焦於廢液回收與再利用技術，以促進資源循環利用並降低原生原料使用及廢棄物產生，進一步減少營運過程之溫室氣體排放。 於轉型風險管理方面，本公司透過溫室氣體排放量、能源使用效率及廢棄物產出量等指標，作為辨識與監測轉型風險之基礎，並持續追蹤法規變動及客戶對低碳產品之需求變化，以評估轉型壓力對營運之影響。在實體風險管理方面，則關注極端氣候事件對營運穩定性之潛在影響，並納入設備穩定性與供應鏈韌性等因素進行評估。 本公司設定之相關目標包含逐步提升資源循環使用比例、降低廢棄物產生量及持續優化製程能源效率，並透過研發創新與製程改善作為主要推動策略。未來將持續強化轉型計畫之落實與指標管理，以提升整體氣候韌性與永續競爭力。 本公司於 2025 年首次完成溫室氣體盤查作業，且已計算至範疇三之溫室氣體排放，以利加深掌握整體價值鏈碳排情形。現階段主要工作為建立排放基準年資料與完善盤查機制，作為後續減碳管理之基礎，尚未正式設定具體之量化氣候相關減量目標。未來將依據盤查結果，逐步評估適用之減量目標設定方式，並納入 Scope 1、Scope 2 及相關 Scope 3 排放範疇之管理規劃，

	視營運發展與法規趨勢，擬定中長期減碳路徑與目標。
7.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本公司目前尚未正式導入內部碳定價機制，惟已進行相關制度之評估與研究，作為未來推動低碳轉型與強化氣候風險管理之參考工具。未來如規劃導入內部碳定價，將參考國際碳市場價格趨勢、主要國家碳費／碳稅制度發展情形，以及國內相關政策方向，並結合本公司溫室氣體盤查結果與減量成本分析，以作為內部投資評估與減碳決策之依據。 本公司將持續關注相關制度發展與產業實務應用情形，並視營運需求適時評估導入時機，以提升氣候風險管理及減碳決策之完整性。
8.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本公司於 2025 年首次完成溫室氣體盤查作業，現階段主要工作為建立排放基準年資料與完善盤查機制，作為後續減碳管理之基礎。目前尚未正式設定具體之量化氣候相關減量目標，亦尚未採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作為達成減碳目標之工具。 未來將依據盤查結果，逐步評估適用之減量目標設定方式，以不晚於 2026 年為基準年，揭露 2027 年度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同時亦將持續關注再生能源與碳權市場發展，作為未來減碳工具多元化之評估方向，以強化氣候治理與永續管理能力。
9.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另填於 1-1 及 1-2)	本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請參閱 1-1 說明；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請參閱 1-2 說明。本公司已於 2025 年完成首次溫室氣體盤查作業，並委由第三方機構進行確信，建立基準年排放資料作為後續管理依據。未來將依據盤查結果逐步規劃減量目標，並持續推動節能改善及相關減碳措施，以強化氣候風險管理與永續發展能力。

1-1 最近二年度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1-1-1 溫室氣體盤查資訊

敘明溫室氣體最近兩年度之排放量(公噸 CO₂e)、密集度(公噸 CO₂e/百萬元)及資料涵蓋範圍。

本公司於 114 年首次辦理溫室氣體盤查，並委由第三方機構進行確信作業，以提升資訊揭露之可靠性與透明度。114 年度母公司盤查結果如下

114 年度			
範疇	排放量(公噸 CO2e)	密集度(公噸 CO2e/百萬元)	資料涵蓋範圍
範疇一(直接溫室氣體排放)	53.8487	0.0161	母公司各營業據點，尚未包含子公司
範疇二(間接溫室氣體排放)	131.722	0.0393	

註 1：直接排放量(範疇一，即直接來自於公司所擁有或控制之排放源)、能源間接排放量(範疇二，即來自於輸入電力、熱或蒸氣而造成間接之溫室氣體排放)。

註 2：直接排放量及能源間接排放量資料涵蓋範圍，應依本準則第 10 條第 2 項規定之令所定時程辦理，其他間接排放量資訊得自願揭露。

註 3：溫室氣體盤查標準：溫室氣體盤查議定書（Greenhouse Gas Protocol, GHG Protocol）或國際標準組織（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Standard-ization, ISO）發布之 ISO 14064-1。

註 4：溫室氣體排放量之密集度得以每單位產品/服務或營業額計算，惟至少應敘明以營業額（新臺幣百萬元）計算之數據。本次係採用 114 年母公司營業額計算。

1-1-2 溫室氣體確信資訊

敘明截至年報刊印日之最近兩年度確信情形說明，包括確信範圍、確信機構、確信準則及確信意見。

本公司於 2025 年首次辦理溫室氣體盤查，並委由第三方機構進行確信作業，以提升資訊揭露之可靠性與透明度。確信範圍涵蓋本公司盤查邊界內之溫室氣體排放量，其中 Scope 1 及 Scope 2 採合理保證等級，Scope 3 則採有限保證等級。確信作業係由艾法諾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執行，並依據 GHG Protocol 作為溫室氣體盤查與確信之準則。確信結果顯示，在所採用之方法與假設基礎下，相關溫室氣體排放數據已合理表達，未發現重大不實表達情形。未來本公司將持續強化數據品質與管理機制，逐步提升盤查與確信之完整性。

註 1：應依本準則第 10 條第 2 項規定之令所定時程辦理，若公司未及於年報刊印日取得完整溫室氣體確信意見，應註明「完整確信資訊將於永續報告書揭露」，若公司未編製永續報告書者，則應註明「完整確信資訊將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並於次一年度年報揭露完整之確信資訊。

註 2：確信機構應符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訂定之永續報告書確信機構相關規定。

1-2 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敘明溫室氣體減量基準年及其數據、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與減量目標達成情形。

資本額未達應盤查年度。

註 1：應依本準則第 10 條第 2 項規定之令所定時程辦理。

註 2：基準年應為以合併財務報告邊界完成盤查之年度，例如依本準則第 10 條第 2 項規定之令，資本額 100 億元以上之公司應於 114 年完成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盤查，故基準年為 113 年，倘公司已提前完成合併財務報告之盤查，得以該較早年度為基準年，另基準年之數據得以單一年度或數年度平均值計算之。

(八)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1. 本公司為落實誠信樸實之經營理念，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永續發展實務守則」，本公司並訂有「道德行為準則」要求董事及經理人不得直接或間接提供、收受、承諾或要求任何不正當利益，或從事其他違反誠信、不法或違背受託義務之行為。
2. 採行措施：
 - (1)本公司人員禁止提供或收受不正當利益，並避免與不誠信經營之代理商、供應商、客戶或其他商業往來對象從事商業交易。
 - (2)本公司人員應遵守相關規範，避免有不誠信之行為發生。
 - (3)本公司人員遇有利益衝突時應及時迴避措施。
 - (4)本公司人員應遵守公司商業機密之相關作業規定，不得洩漏所知悉之公司商業機密予他人，且不得探詢或蒐集非職務相關之商業機密。
 - (5)本公司有關營運重大政策、投資案、取得或處分資產、資金貸與、背書保證及銀行融資案等事項皆經相關權責單位評估分析後，提交董事會進行討論及決議。
 - (6)本公司財會部依循會計準則審查交易帳務，並進行客戶徵信業務之處理，遇有重大案件或疑義事項均諮詢會計師確認。尚依法令規定定期向主管機關申報及公告應揭露事項及訊息。
 - (7)本公司稽核單位定期及不定期之稽核業務，對各部門進行查核工作，確保內部控制制度之健全及有效執行。
 - (8)本公司為創造永續發展之經營環境，一向以「誠信」為經營原則，對誠信經營之承諾除表現在經營透明化(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財務及公司治理相關資訊)，並建立完善之公司治理制度(訂有「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以公平方式進行商業活動。

(九)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無重大差異
(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V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經董事會112年3月29日通過。
(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V		本公司制定「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已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具體規範不誠信行為的防範措施，並揭露於公司網站。
(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本公司制定「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明確規範不誠信行為防範措施，並於公司網站公告獨立檢舉信箱(integrity@cicahuntek.com.tw)。
二、落實誠信經營			無重大差異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V		公司本於誠信經營原則，以公平與透明之方式進行商業活動。本公司於商業往來之前，應考量其代理商、供應商、客戶或其他商業往來交易對象之合法性及是否涉有不誠信行為，避免與涉有不誠信行為者進行交易。本公司與代理商、供應商、客戶或其他商業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其內容應包含遵守誠信經營政策及交易相對人如涉有不誠信行為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2025 年新增 31 家供應商簽署「協力商誠信行為準則」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V		(本公司由總經理擔任「誠信經營推動小組」召集人，並指派管理部協助制定及監督執行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並排定每年至少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確保落實誠信經營守則。本公司於 115

未來視營運狀況及法令規定適時辦理。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年3月11日董事會報告114年度誠信經營目標執行情形全數達標，項目如下： 1.誠信經營教育訓練及宣導：對員工辦理教育訓練42場次合計254人次。 2.未有違反誠信經營情形。 3.承攬商辦理教育訓練及宣導：對承攬商辦理教育訓練35場次合計293人次。 4.所有供應商皆完成簽署「協力商誠信行為準則」。 5.董事會運作皆符合利益迴避。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道德行為準則」皆訂有迴避利益衝突政策之相關政策，並提於公司網站提供檢舉信箱 (integrity@cicahuntek.com.tw)。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本公司均依照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運作，內部稽核人員依據本公司之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制定年度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114年度對承攬商辦理教育訓練35場次合計293人次；對員工辦理教育訓練42場次合計254人次。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本公司在公司內部網站設置檢舉信箱，接受任何不法或不道德情事之通報，並由專責單位負責調查，並對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確實保密。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V		本公司於公司內部網站建立並公告內部獨立檢舉信箱提供內部及外部人員使用。檢舉受理、調查過程、調查結果均應留存書面文件，並保存五年，其保存得以電子方式為之。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本公司處理檢舉情事之相關人員以書面聲明對於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予以保密，承諾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情事而遭不當處置。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已於本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參酌「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考量公司實務運作情形，制定「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且依循相關法規確實落實誠信經營，以規範本公司人員於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之事項。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本公司對誠信經營的相關事項業已訂定於「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董事會議事規範」及「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等規章之中，致力於企業倫理及職務道德之建立，並要求所有員工恪遵誠實信用原則，建立誠信為基石的企業文化。本公司亦將本於廉潔、透明及負責之經營理念，持續推動以誠信為基礎之政策，並建立良好之公司治理與風險控管機制，以創造永續發展之經營環境。				

(十)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等相關規章，並依據相關法規揭露各項資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及本公司網站(<https://www.cicahuntek.com.tw/>)，以供外界查詢，另設置發言人制度，對外提供諮詢。

(十一)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 1.本公司及時申報重大訊息及各項公開發行公司應行申報事項。
- 2.每年度每季至少召開一次董事會，經理人及財會主管則列席備詢，稽核主管會列席並向董事會報告稽核情形。

(十二)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 內控制度聲明書:本公司內部控制聲明書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查核報告書：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無此情形。

(十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股東會重要決議：

會議名稱	召開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股東常會	114/06/25	承認事項 1.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 113 年度盈餘分配案 討論事項 1. 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2. 擬解除董事競業限制案。 3. 申請股票上市櫃案。 4. 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為上市櫃前公開承銷之股份來源，暨原股東全數放棄認購討論案。
股東臨時會	114/09/05	選舉事項 1.補選獨立董事一席案 其他議案 1.解除新任董事競業行為限制案

2.董事會重要決議：

會議名稱	召開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114 年第四屆第 11 次董事會	114/03/25	1. 本公司經理人 113 年 H2 專案獎金分配案 2. 本公司 113 年度董事及經理人員工酬勞分配案 3. 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4. 向關係人取得使用權資產案 5.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會議名稱	召開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6. 113 年度盈餘分配案 7. 申請股票上市櫃案 8. 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為上市櫃前公開承銷之股份來源，暨原股東全數放棄認購討論案 9. 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10. 更換 114 年度財務報告查核簽證會計師，暨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11. 114 年度會計師委任報酬案 12. 修訂「會計制度」部分條文案 13. 修訂「內部控制制度」部分條文案 14. 評估逾期應收帳款是否屬資金貸與性質案 15. 擬向銀行申請融資額度案 16. 大陸子公司向銀行申請融資額度追認案 17. 對大陸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追認案 18. 擬訂定「提名委員會組織規程」，並成立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案 19. 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之委任案 20. 擬解除董事競業限制案 21. 召開 114 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
114 第四屆 第 12 次董 事會	114/05/14	1. 114 年第 1 季財務報表案 2. 擬向銀行申請融資額度案 3. 評估逾期應收帳款是否屬資金貸與性質案 4. 對大陸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追認案 5. 擬解除董事競業限制案 6. 投保董事及重要職員責任保險案
114 年第四 屆第 13 次 董事會	114/7/2	1. 訂定基層員工範圍案 2. 修訂「內部控制制度」部分條文案 3. 114 年度預算修正案 4. 子公司向銀行申請融資額度案 5. 對外及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追認案 6. 修訂大陸子公司「會計制度」部分條文案 7. 美國子公司增資案 8. 日本子公司減資案 9. 114 年第三季及第四季簡式財務預測案 10. 公司治理評鑑自評報告案 11. 擬出具本公司申請上櫃專案審查期間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12. 評估逾期應收帳款是否屬資金貸與性質案 13. 通過永續報告書案 14. 簽訂過額配售及協調特定股東於掛牌日起一定期間不得賣出股票之協議書案

會議名稱	召開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114 年第一次臨時董事會	114/7/18	1. 補選獨立董事一席案 2. 召開 114 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案
114 年第四屆第 14 次董事會	114/8/8	1. 擬提請通過提名委員會提名之獨立董事候選人案 2. 解除新任董事競業行為限制案 3. 增列 114 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議程案
114 年第四屆第 15 次董事會	114/8/13	1. 114 年度上半年合併財務報表案 2. 對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追認案 3. 評估逾期應收帳款是否屬資金貸與性質案
114 年第四屆第 16 次董事會	114/9/5	1. 114 年第三季及第四季簡式財務預測案 2. 擬出具本公司申請上櫃專案審查期間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3. 公司治理評鑑指標自評報告案 4. 擬向銀行申請融資額度案 5. 對關係人交易評估案 6. 美國子公司不動產購置案 7. 評估逾期應收帳款是否屬資金貸與性質案 8. 擬修訂「提名委員會組織規程」及「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部分條文案 9. 本公司經理人委任案 10. 任命新加坡子公司總經理案 11. 擬解除董事及經理人競業限制案 12. 補行委任薪資報酬委員會及永續發展委員會委員案 13. 113 年度董事酬勞分配案 14. 113 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分配案 15. 經理人 114 年 H1 專案獎金分配案 16. 經理人 114 年度調薪案 17. 大陸子公司經理人 114 年度調薪案
114 年第四屆第 17 次董事會	114/11/5	1. 擬辦理初次上櫃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2. 取消不動產購置案 3. 擬向銀行申請保證額度案
114 年第四屆第 18 次董事會	114/11/13	1. 114 年度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 評估逾期應收帳款是否屬資金貸與性質案 3. 美國子公司不動產購置案 4. 本公司及美國子公司擬向銀行申請融資額度案 5. 對大陸子公司及美國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案 6. 美國子公司及新加坡子公司不擬將資金貸與他人或為他人背書保證或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案 7. 新任命經理人薪酬案 8. 初次上櫃前現金增資經理人認股案
114 年第二次臨時董事會	114/11/17	1. 對外提供背書保證案

會議名稱	召開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114 年第四屆第 19 次董事會	114/12/16	1. 115 年度預算案 2. 115 年度稽核計畫案 3. 評估逾期應收帳款是否屬資金貸與性質案 4. 本公司及新加坡子公司擬向銀行申請融資額度案 5. 對新加坡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案 6. 購置 ERP 系統案 7. 任命美國子公司總經理案 8. 依委任契約約定提供獎金予總經理參與員工認股權案 9. 經理人薪資調整案 10. 董事長及經理人 114 年度年終獎金發放案 11. 中國子公司協鎧自動化系統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協鎧)經理人 114 年度年終獎金發放案 12. 115 年度董事及經理人薪酬制度設計討論案

(十五)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形。

(十六)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此情形。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辛宥呈	114.01.01-114.12.31	3,080	3,489	6,569	註 1
	黃惠敏	114.01.01-114.12.31				

註 1：非審計公費係屬稅務簽證、移轉訂價報告、IPO 專案審查、其他等。

(二)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之評估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每年藉以下標準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並向董事會報告評估之結果：

- (1)會計師之獨立性聲明。
- (2)會計師所提供之審計或非審計服務皆需經過審計委員會事先之審核，以確保非審計服務不會影響審計之結果。
- (3)每年透過會計師問卷及參考由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布之審計品質指標(AQIs),針對會計師財務利益、商業關係、聘僱關係等面向評估,以彙整對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之評估結果。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者

更換日期	114年3月25日經董事會通過		
更換原因及說明	配合會計師事務所獨立性之輪調機制，由邵志明會計師更成黃惠敏會計師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情況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本公司有無不同意見	無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者

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黃惠敏
委任之日期	114年3月25日經董事會通過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及第二目之三事項之復函：不適用。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此情形。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14 年度		115 年度 截至 4 月 26 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董事長	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
	代表人：郭錦松	-	-	-	-
董事	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
	代表人：石慧玉	-	-	-	-
董事	日商關東化學 ENGINEERING 株式會社	-	-	-	-
	代表人：吉田秀俊	-	-	-	-
董事	詹國政	-	-	-	-
董事	劉冠雄	(8,000)	-	-	-
董事	生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	-
	代表人：姚智薰	-	-	-	-
大股東	郭錦松	-	-	-	-
獨立董事	翁榮隨	-	-	-	-
獨立董事	徐景星(註 1)	(1,000)	-	不適用	不適用
獨立董事	申心蓓	-	-	-	-
獨立董事	謝明慧(註 2)	-	-	-	-
總經理	柯燦塗	30,000	-	-	-
副總經理兼 財會主管兼 公司治理主 管	陳明賢	24,000	-	-	-
副總經理	林源富	18,000	-	-	-
副總經理	李啟汶	18,000	-	-	-
處長	許紀翔	16,000	-	-	-
處長	鍾竺芳	20,000	-	-	-

註 1：於 114.7.16 辭任。

註 2：於 114.9.5 選任。

(二)股權移轉資訊：無。

(三)股權質押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115 年 4 月 26 日

姓 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	股數	持股比率 %	股數	持股比率 %	名稱 (或姓名)	關係	
宏晟科技(股)公司(代表人：郭錦松)	6,424,271	17.30	—	—	—	—	郭錦松	註 1	—
冠權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郭錦松)	6,154,081	16.31	—	—	—	—	冠權投資(股)公司	註 2	—
							三裕投資有限公司	註 1	
							郭錦松	註 1	
亞翔工程(股)公司(代表人：姚祖驤)	2,500,000	6.73	—	—	—	—	宏晟科技(股)公司	註 3	—
生生投資(股)公司	2,304,582	6.21	—	—	—	—	生生投資(股)公司	註 3	—
石慧玉	2,304,582	6.21	2,104,166	5.67	12,478,352	33.61	郭錦松	配偶	—
郭錦松	2,104,166	5.67	2,304,582	6.21	12,478,352	33.61	石慧玉	配偶	—
							宏晟科技(股)公司	註 1	
							冠權投資(股)公司	註 1	
三裕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詹國政)	1,209,166	3.26	—	—	—	—	冠權投資(股)公司	註 2	—
詹國政							詹國政		
日商關東化學 Engineering 株式會社(代表人：酒井秀文)	1,187,500	3.20	—	—	—	—	—	—	—
生生投資(股)公司(代表人：姚智薰)	1,000,000	2.69	—	—	—	—	亞翔工程(股)公司	註 3	—
詹國政	680,000	1.83	100,000	0.27	1,209,166	3.26	三裕投資有限公司	註 4	—
冠權投資(股)公司							冠權投資(股)公司		
柯燦塗	380,000	1.02	—	—	—	—	—	—	—

註 1:郭錦松先生為冠權投資(股)公司及宏晟科技(股)公司之董事長

註 2:三裕投資有限公司為冠權投資(股)公司之法人監察人

註 3:生生投資(股)公司為亞翔工程(股)公司之法人董事

註 4:詹國政先生為三裕投資有限公司之負責人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無此情形。

參、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股份種類

115 年 4 月 26 日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37,130,000	22,870,000	60,000,000	上櫃公司股票

2.股本形成經過

114 年 04 月 27 日；單位：股／新臺幣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03/4	10	6,000,000	60,000,000	6,000,000	60,000,000	設立 60,000 仟元	無	註 1
105/9	10	1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0	盈餘轉增資 40,000 仟元	無	註 2
106/2	10	15,000,000	150,000,000	15,000,000	150,000,000	現金增資 50,000 仟元	無	註 3
107/8	10	30,000,000	300,000,000	19,000,000	190,000,000	盈餘轉增資 40,000 仟元	無	註 4
107/8	11.74	30,000,000	30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0	員工認股權憑證 10,000 仟元	無	註 4
108/12	10	30,000,000	300,000,000	25,000,000	250,000,000	盈餘轉增資 50,000 仟元	無	註 5
109/7	10	60,000,000	600,000,000	25,000,000	250,000,000	註 6	無	註 6
110/2	20	60,000,000	600,000,000	33,000,000	330,000,000	現金增資 80,000 仟元	無	註 7
115/1	188	60,000,000	600,000,000	37,130,000	371,300,000	上櫃前現金增資 80,000 仟元	無	註 8

註 1：103.04.15 經授中字第 10333256410 號函核准。

註 2：105.09.10 經授中字第 10534324430 號函核准。

註 3：106.02.24 經授中字第 10633108360 號函核准。

註 4：107.08.16 經授中字第 10733479880 號函核准。

註 5：108.12.06 經金管會申報生效核准。

註 6：109.07.01 經授中字第 10933351230 號函核准。(提高額定資本額)

註 7：110.01.08 經金管證發字第 1090379712 號函核准。

註 8：115.01.19 經經授商字第 11530275930 號函核准。

3.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此情形。

(二)股東結構

115 年 4 月 26 日 單位：人/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 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 計
人 數	0	8	34	7,531	28	7,601
持 有 股 數	0	185,120	17,613,979	17,875,489	1,455,412	37,130,000
持 股 比 例	0.00%	0.50%	47.44%	48.14%	3.92%	100.00%

(三)主要股東名單

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15 年 4 月 26 日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424,271	17.30%
冠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054,081	16.31%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0	6.73%
石慧玉		2,304,582	6.21%
郭錦松		2,104,166	5.67%
三裕投資有限公司		1,209,166	3.26%
日商關東化學 E N G I N E E R I N G 株式會社		1,187,500	3.20%
生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2.69%
詹國政		680,000	1.83%
柯燦塗		380,000	1.02%

(四)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 1.公司股利政策：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次按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期初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依法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時，對於前期累積之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提列不足數額，於盈餘分派前，應先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如仍有不足之情形，再自當期稅後淨利加計當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期未分配盈餘之數額提列。

本公司為因應業務拓展需求及產業成長情形，股利政策將以優先滿足未來營運需求及健全財務結構為原則，由董事會予以訂定，並經股東會之決議分派之。本公司所營運業目前正處於營運成長階段，故盈餘分派原則如下：考量公司現金流量、盈餘狀況、公司未來拓展營運規模之需求得斟酌調整之。每年就可分配盈餘不低於百分之二十提撥股東股息紅利，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惟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十；然因本公司有重大投資計畫且無法取得其他資金支應時，經董事會擬具及股東會決議得不發放現金股利。

2.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本公司 114 年度盈餘分配案，經 115 年 3 月 11 日經董事會擬議發放盈餘分配之現金股利每股 7 元，總金額為新台幣 259,910,000 仟元，並擬提報 115 年 6 月 24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

(五)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無。

(六)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指稅前淨利扣除分派員工酬勞、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應由董事會決議提撥於百分之零點一（0.1%）至百分之十五（15%）為員工酬勞，本項員工酬勞數額之百分之三十至百分之六十（30%~60%）為基層員工分配之員工酬勞，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及不高於百分之二（2%）為董事酬勞，並報告於股東會。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發放，而董事酬勞限於現金方式發放。

2.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14 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已於 115 年 3 月 11 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配發，並預計提 115 年 6 月 24 日股東會報告。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於 115 年 3 月 11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以現金發放 11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114年度
員工酬勞	\$42,785 仟元
董監事酬勞	4,279 仟元

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差異數於董事會通過後調整當年度費用。於 115 年 3 月調整金額如下：

	114年度
員工酬勞	-\$187 仟元
董監事酬勞	-18 仟元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比例：

不適用。

4.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

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前一年度(113 年度)員工、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

員工酬勞：58,940 仟元。

董監事酬勞：5,894 仟元。

(2)上述金額與認列員工及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無差異。

(七)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買回期次	115 年第一次
買回目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買回期間	115 年 03 月 12 日至 115 年 05 月 11 日
買回區間價格	169.5~370.0
本次實際已買回股數	普通股 121,000 股
本次實際已買回總金額	新台幣 40,287,832 元
本次平均每股買回價格	332.96 元
本次已買回數量佔預定買回數量之比率 (%)	83.44%
已辦理消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0 股
累積已持有本公司股份	121,000 股
累積已持有本公司股份占已發行股份總 數比例	0.33%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無。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主要業務為服務高科技產業化學品製程供應系統，包括廠房規劃，系統設計，供應設備製作與銷售，廠房設備及管路施工安裝與測試，系統保養維護。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1) F113030精密儀器批發業
- (2) F213040精密儀器零售業
- (3) F113010機械批發業
- (4) F213080機械器具零售業
- (5) E603050自動控制設備工程業
- (6) E604010機械安裝業
- (7) F113060度量衡器批發業
- (8) F213050度量衡器零售業
- (9) F401010國際貿易業
- (10)C801020 石油化工原料製造業
- (11)CB01010機械設備製造業
- (12)CE01010一般儀器製造業
- (13)CE01030光學儀器製造業
- (14)C801010基本化學工業
- (15)F107200化學原料批發業
- (16)F207200化學原料零售業
- (17)F401181度量衡器輸入業
- (18)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 主要業務之營業比重

主要產品	營業比重(%)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高科技產業製程廠務系統整合工程	18.45	23.83	19.99
高科技產業製程供應系統設備及相關系統	74.10	69.26	72.71
高科技產業製程維護及保養	7.45	6.91	7.30
合計	100.00	100.00	100.00

3.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主要業務為服務高科技產業化學品製程供應系統，包括廠房規劃，系統設計，供應設備製作與銷售，廠房設備及管路施工安裝與測試，系統保養維護。

- (1) 高科技產業化學品製程供應系統設計、製造、施工安裝。
- (2) 高科技產業化學品製程混合供應系統設計、製造、施工安裝。
- (3) 高科技產業廢液收集系統設計、製造、施工安裝。
- (4) 高科技產業溶劑再回收設備系統設計、製造、施工安裝。
- (5) 高科技產業系統改造工程、廠房系統規劃設計、施工安裝。
- (6) 高科技生產設備及材料代理銷售。
- (7) 高科技生產設備相關的二次配管工程。

4. 計畫開發之新產品(服務)

(1) 自動化設備

本公司提供的化學品供應系統(CDS)，為了提供降低人員操作之工作負荷與污染風險，近年來持續研發自動化的設備，未來可提供客戶有更多樣的功能選擇及高品質的化學品供應，朝向次世代CDS設備之方向。預計發展產品包括：

● 化學桶自動開鎖蓋設備

本公司以設備自動化為目標開發化學桶自動開鎖蓋設備，此設備可以解決潔淨度不足與二次污染問題，同時提升安全性。使其在操作過程中排除人員所產生的汙染及安全疑慮，同時降低人員工作負荷，為半導體行業提供更安全、精確的解決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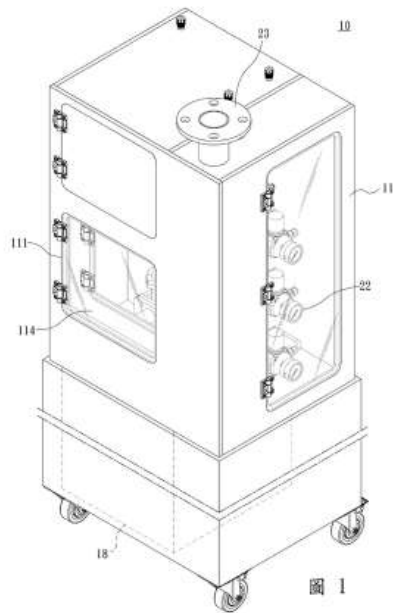
● 化學品自動取樣設備

本公司開發的自動取樣機，此設備可以解決潔淨度不足與二次污染問題，同時提升安全性與取樣效率。在操作過程中人員只需要放入乾淨取樣瓶並設定參數，機器就能完成自動取樣，不需額外人力操作。待取樣完成後，操作人員再取出樣品，避免二次污染。此階段規劃對自動取樣機進行安全認證，確保設備在潛在爆炸環境下能夠安全運作，為半導體產業客戶提供更安全的取樣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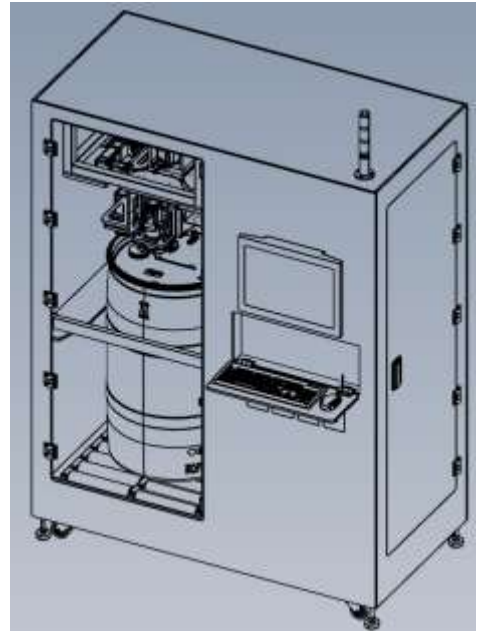
● 自動混酸調配機

本公司研發出「自動混酸調配機」，提供一套高效能、安全性佳的解決方案。該設備具有完整自動化控制功能，能有效排除人工操作所導致的外界污染干擾及混酸精準度不佳之狀況，並透過精密量測模組之人機操作介面，以確保各項化學品注入比例精準度。操作流程簡易：使用者僅需將樣品瓶身置入設備，輸入所需混酸參數後，系統即會自動執行扣除瓶重、化學品藥液定量注入等步驟，完成全自動混酸作業。此項技術的導入，對於強調樣品潔淨度、操作精準度與人員安全性的半導體產業而言，無疑是一項具高度實用價值與前瞻性的創新突破，亦有助於企業提升整體製程品質與競爭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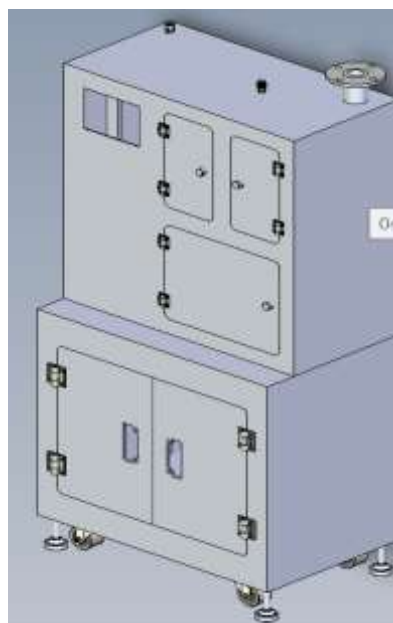
【化學品自動取樣設備】



【化學桶自動開鎖蓋設備】



【自動混酸調配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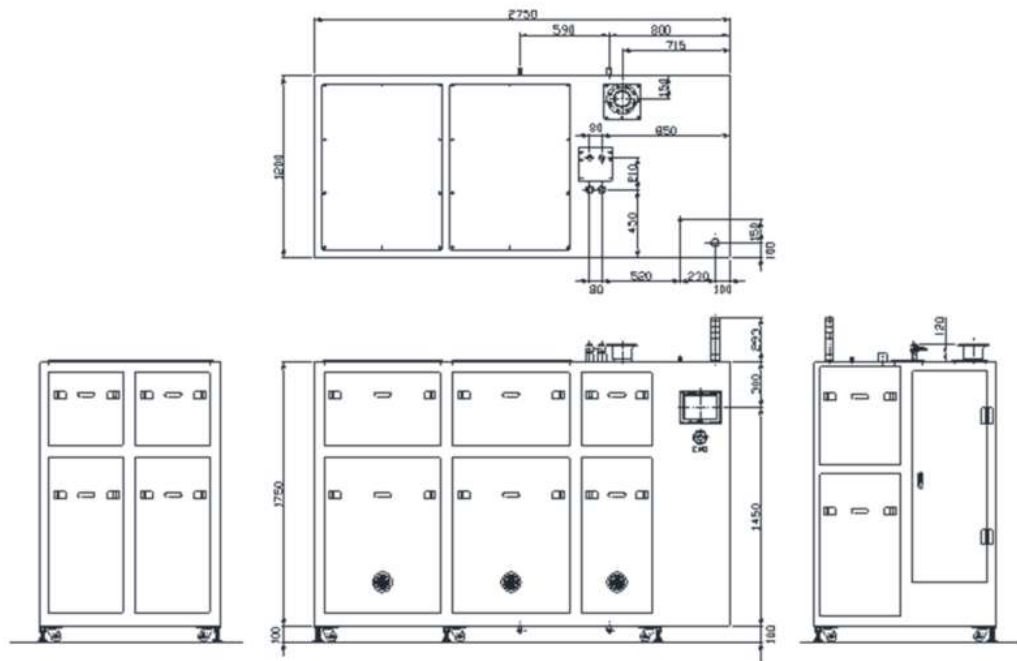
(2) 化學廢棄物再利用技術開發

全球經濟發展依賴於自然環境與資源的使用，但是會對地球造成破壞性的影響，而我國自然資源不足且廢棄物持續大量產出，因此需要將廢棄資源材料化與能源化循環供給生產所需，節約自然資源開採使用並同時減少廢棄物產生，期望將經濟成長與環境永續並進。預計發展產品包括：

- 硫酸中雙氧水分解裝置

因半導體製程生產機台產生的 Sulfuric acid and hydrogen peroxide mixture (SPM)廢液中 H_2O_2 濃度最高達到 7% 左右，所以只能當作產業廢棄物處理，進而產生高昂的處理費用，因此需要開發分解 H_2O_2 的設備協助客戶端降低廢棄物處理成本並達到回收使用的成果。

【硫酸中雙氧水分解裝置】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本公司主要營運業務為提供高科技產業化學品製程供應系統整合服務及相關設備製造，係屬高科技產業廠務系統之一，為產線正常運轉重要環節。本公司因應客戶之不同需求，改良為客戶量身訂作開發之新產品，以配合日新月異的高階技術製程。其主要產業發展與下游應用產業息息相關，服務對象涵蓋亞洲半導體及 TFT-LCD 顯示器大廠，茲就應用產業現況說明如下：

(1) 半導體產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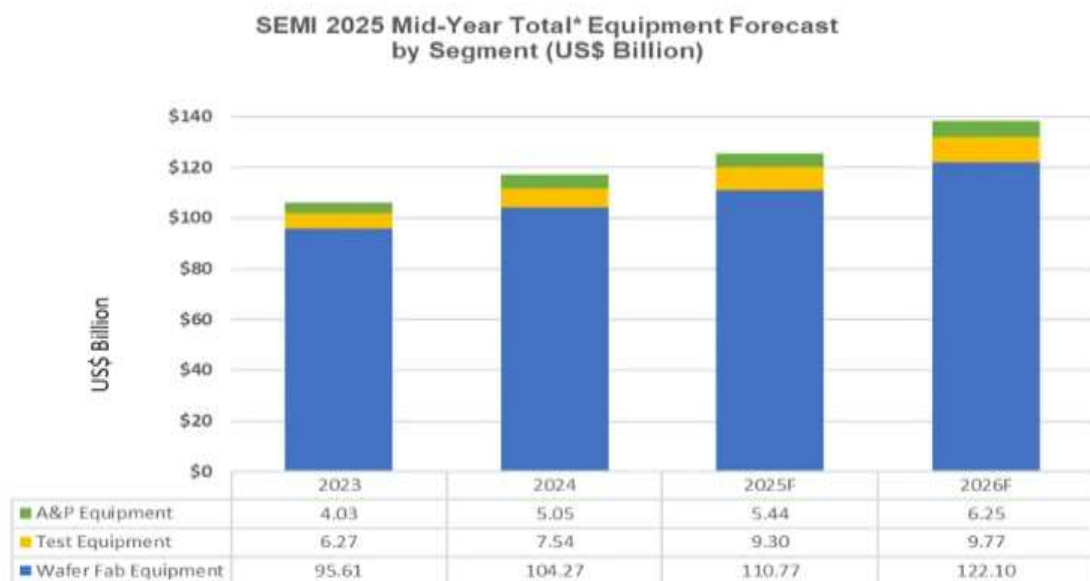
- 產值方面

細觀半導體業中之半導體設備業，SEMI 國際半導體產業協會發布「全球半導體設備市場報告(WWSEMS - Worldwide Semiconductor Equipment Market Statistics Report)」指出，2025 年全球半導體製造設備銷售額將從 2024 年的

1171 億美元增長 15%至 1351 億美元。

根據 IDC（國際數據資訊）預計到 2026 年，半導體總收入將達到 1.29 兆美元，較 2025 年的 8,428 億美元年增 52.8%。記憶體領域可望成長超過 24%，主要動能來自 AI Accelerator 需要搭配的 HBM3、HBM3e 等高階產品滲透率持續提升，以及新一代 HBM4 預計於 2025 下半年問世所帶動。非記憶體領域則可望成長 13%，主要受惠於採用先進製程晶片，如 AI 伺服器、高階手機晶片等需求暢旺，另外成熟製程晶片市場也將在消費電子市場回溫激勵下預期有正面表現。SEMI 國際半導體產業協會則預估全球半導體前段製程設備市場呈現顯著成長，其中晶圓製程設備銷售額帶頭攀升 9%，其他前段設備類別也有 5%增幅，此成長主要受惠於擴充先進製程及成熟製程邏輯晶片、先進封裝以及高頻寬記憶體（HBM）產能投資的挹注，同時中國地區的加碼投資也是背後一大驅動力。

圖：2025 Total Equipment Forecast by Segment



Source: SEMI Equipment Market Data Subscription (EMDS), July 2025

*Total equipment includes new wafer fab, test, and assembly and packaging. Total equipment excludes wafer manufacturing equipment. Totals may not add due to rounding.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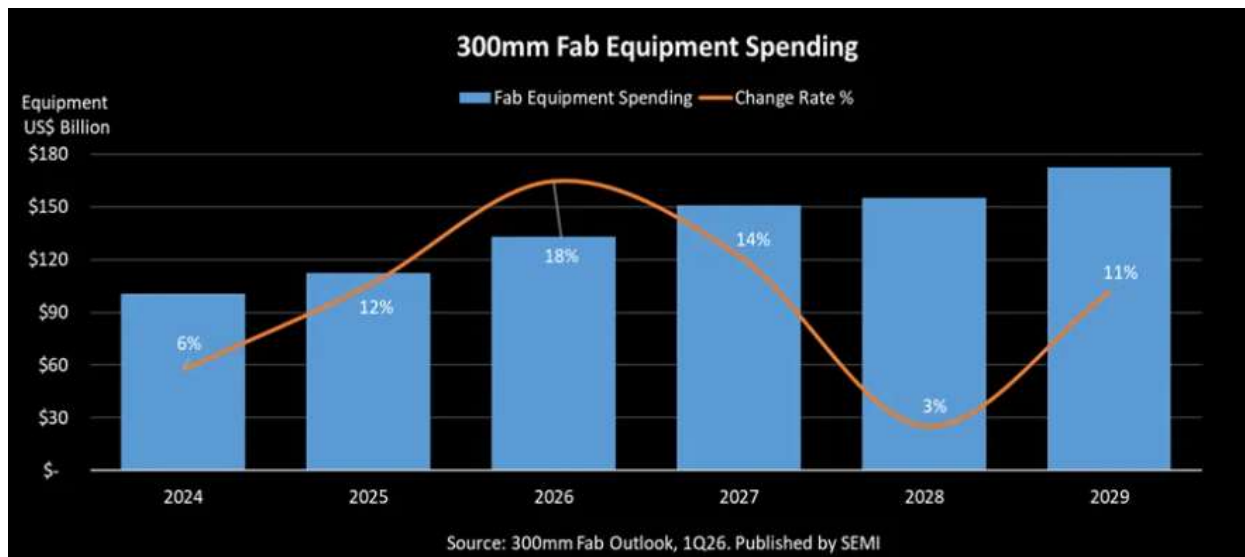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SEMI 2025 年半導體設備市場報告

● 晶圓廠新建廠房

2025 年全球用於前端設施的晶圓廠設備支出自 2020 年以來連續六年增長，較去年同比上升 2%，來到 1,100 億美元。並預計 2026 年晶圓廠設備支出更將成長 18%，一舉攻上 1,300 億美元。此一投資成長不僅由高效能運算

(HPC) 和記憶體類別支援資料中心擴展的需求所帶動，更受惠於 AI 人工智慧整合度不斷提高，從而讓邊緣裝置所需矽產品不斷攀升所致。

圖：New Semiconductor Fabs Starting Operations



資料來源：300mm Fab outlook, 1Q26. Published by SEMI

臺灣半導體產業發展多年，擁有全球最完整的半導體產業聚落及專業分工。上游的 IC 設計公司在產品設計完成後，交由專業晶圓代工廠或 IDM 廠(整合型半導體廠)，從 IC 設計、製造、封裝、測試，專業分工模式獨步全球，面對地緣政治牽動供應鏈關係，臺灣地位越顯得舉足輕重。

根據資策會產業情報研究所(MIC)預估，2025 年臺灣半導體產業產值年增 15.4%，達 5.45 兆新台幣。其中，先進製程持續帶動營收高度成長，預估晶圓代工產值將達 3.39 兆新台幣，年增 20%，延續 2024 年的 AI 運算需求持續高漲、終端產品出貨逐漸回溫的態勢，預期先進製程滿載將帶動 12 吋晶圓代工產能利用率回升至八成，惟美國政府的關稅政策仍為臺廠 IC 製造產品的銷美與營運增添巨大變數。關注其他半導體次產業，預估臺灣 IC 設計產值年成長 12%，達 1.32 兆新台幣，主要為 AI 應用深化至更多終端裝置並帶動成長，且車用電子、智慧物聯網市場也提供發展機會。IC 封測方面，HPC 與 AI 需求的激增帶動先進封裝與測試需求顯著成長，在車用、工控記憶體等庫存調整之下，預估 2025 年營收小幅成長 6%。

半導體供應鏈的完整性仰賴原物料、設備、矽晶圓到 IP 設計服務、IC 設計、製造、封測，甚至品牌廠、通路商等上中下游的相輔相成。臺灣擁其人才、地域便利性及產業聚落優勢，也因此台廠仍傾向將研發、

擴產重心留於臺灣，包含台積電最先進的 N2 製程仍留在臺灣。據調研機構集邦科技(TrendForce)數據分析，從先進製程(16/14 奈米以下製程)來看，分析全球半導體產能變化，資策會 MIC 預估，2025 年我國產能將占全球比重 17%，而 7 奈米以下的全球先進製程產能，臺廠更是占全球產能高達 63%。進一步盤點我國 IC 製造業者產能分布動態，2025 年臺廠產能在臺占 83%，海外如中國大陸占 8%、新加坡 5%、日本 3%與美國 1%；2030 年臺灣仍是臺廠產能重心，也是最先進製程首發量產地，預估臺廠產能在臺占 80%，海外如中國大陸占 6%、日本 5%、新加坡 5%、美國 3%與德國 1%。

半導體產業為具有高附加價值的行業，對於整個國家經濟可謂是具有重大意義的關鍵性產業，加上美中貿易戰以來，半導體供應鏈問題一直是全球焦點，各國政府意識到半導體的重要性，更視其為是重要的戰略物資，並促使各國政府晶片補貼政策齊發，晶片製造在地化意識迅速抬頭，歐盟投入 430 億歐元的晶片法案、美國五年投入 520 億美元提振半導體業，日本也規劃 2,000 億日圓支持半導體製造業，在各國晶圓廠亦積極擴產下，臺灣廠商雖因應此趨勢宣布於中國、美國、日本、及新加坡等地有多項建廠計畫。然而，半導體聚落並非快速成型，供應鏈的完整性仰賴原物料、設備、矽晶圓到 IP 設計服務、IC 設計、製造、封測，甚至品牌廠、通路商等上中下游的相輔相成。臺灣擁其人才、地域便利性與產業聚落優勢，也因此台廠仍傾向將研發、擴產重心留於臺灣。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間之關聯性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1)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 高科技產業製程廠務系統整合工程及供應系統設備與相關系統

高科技製程供應系統及廠務系統整合工程，系統包含水、氣、化、電等不同類別供應系統，其中化學品供應系統，因為所需供應之化學物質品種繁雜且具有高危險性，隨著使用者製造技術持續精進，相關設備的製造、安裝及操作重點在於安全性、穩定性、簡潔性及精確性，此類工程涉及多項的專業領域，包括結構設計、設施佈局、空調、電力供應、自動化儀控系統、內裝、設備連結等多種應用技術，其中高科技產業建廠專案規模龐大，投資金額動輒千億以上，成本極為高昂，因此具有全方位專業技術、豐富工程經驗及卓越工程管理能力的系統整合廠商，能夠為客戶提供全面性的設計、規劃、細部設計、施工等專業服務，共同完成複雜的建廠計劃。此外，系統整合廠商亦能提供業主建廠預算評估與不同方案之可行性評估及建議，以協助業主在有限之預算及工期內高效率地達成建廠專案計劃。

- 高科技產業製程維護及保養

- 定期檢驗

高科技產業製程的正常稼動將是決定廠商重要成本優勢的主要來源，停止一天對於單一廠商的產值影響可高達數十億以上，甚至若劣化狀況更嚴重時，可能產生 Lining 材質破損，導致漏液、金屬污染的危險，因此，對於製程的維護及保養，已是現在高科技產業的最重要課題之一。

早期製程設備的故障診斷，多半是由維修工程師根據已發生的狀況進行分辨判斷故障發生的原因，通常是設備運轉監控系統傳來的異常警報或是已產生相當的問題，導致製程中斷。

最新發展的技術，在於預防管理故障前提早發現內部異常檢出不良點，進行改善管理，補強或特定 Parts 交換對策，掌握機台使用壽命。

- 日常運轉服務等業務

半導體產業業主專業分工，已朝向將非主要核心的業務進行外包管理，在化學供應線上，相關整體化學品自動供應系統之運轉服務，例如 TCM(Total Chemical Management)、TGM (Total Gas Management)，主要的任務包括駐廠服務、系統維修、保養、巡檢、抄表、6S 環境整理等日常例行作業。由於花費的人力較多，目前已多透過整廠運轉合約的方式，轉由專責的外包廠商負責。

- 高科技產業化學廢液的處理及再利用

全球環保問題日益嚴重迫使大家必須更加重視相關議題及尋求安全有效的解決方案，以追求永續的發展。半導體產業推動全球科技產業的持續進步，同時也消耗了許多資源及造成難以計算之環境成本。近年環保意識抬頭，相關企業逐漸負擔起社會責任。

半導體產業化學清洗、蝕刻顯影等製程步驟已有數十年的發展進程，當中大宗使用的化學品如硫酸、磷酸、氫氟酸等等具有相當的危害性以及對環境的破壞，隨著終端產品的要求，相關製程為求更細緻、更精準的控制效果，相關業者持續在化學品上深入研究，創造更多成分複雜、對環境破壞更嚴重的化學化合物，也造成先進製程化學廢液的成分變動性高。

再者，先進製程化學廢液成分具有封閉性，半導體廠與化學品供

應商多將其使用或銷售的化學品成分視為商業機密，這樣的特性使得要處理先進製程化學廢液的困難，必須具備良好的客戶信賴關係、深厚的成分分析技術與經驗，才有機會揭開複雜成分的面紗，開發最適合的處理系統。

根據科學園區統計，從 2014 年開始，半導體製造過程中所產生的廢棄物，每年超過 300 萬公噸，在環保議題、資源循環再利用的考量下，可透過廢棄物處理來降低污染，進而循環再利用，達到零廢棄的目標。

(2)產品之競爭情形

● 高科技產業製程廠務系統整合工程及供應系統設備與自動化系統業務

高科技製程供應系統主要應用在半導體、光電...等產業，相關產業資金及技術密集度高，其產出的產品產值高，高科技製程供應系統廠商的產品與服務安全及品質將是業主重要決定的產品因素，也是讓業主有效的控制投資成本、充份掌握建廠及量產的工程時程及取得高品質的建廠成果，高科技廠的設備擴充整合性供應系統，到專案規劃、設計、施工、測試，與上述公司僅著力於整廠初期設計、監造，區隔成不同的競爭領域，形成競爭力的關鍵因素。

高科技製程客戶特定用途的自動化產品及客製化服務，兼顧快速導入的優勢、縮短建置的時程，且系統間可充份的相容及整合，跳脫傳統框架的服務，為客戶提供未來擴充的極大彈性和靈活度，完整掌握資訊發展策略規劃的整體性，立即展現績效與成果，不同於一般市售泛用性的自動化產品，更具產品競爭價值。

在此情況下，對於已在此市場發展，並取得領導業者實際服務經營的廠商，已成功成為合格供應商清單(AVL)，將成為廠商的重要的資產。

● 高科技產業製程維護及保養

穩定的設備稼動與產品良率是半導體廠維持競爭優勢的重要一環，過去由於臺灣半導體廠的廠房及相關設備的使用年限較短，因此過去較不著重於設備健康故障預測診斷與管理，臺灣相關的廠商較無完整的解決方案。

本公司基於系統整合業務的專業，並結合日本主要合作伙伴，已陸續發展出相關重要設備、製程的檢測方案，搭配巨量資料分析的浪

潮及完整化，後續將持續於發展即時監控設備狀態技術，延伸到故障預測與剩餘壽命管理的完整解決方案。

而在相關整體化學品自動供應系統之運轉服務，如前述的 TCM、TGM 等，其技術進入門檻較低，對於原有工程、設備等廠務工程承銷商而言，較有技術能力進入，且因需求人數眾多，人員的選訓及職涯規劃及相關組織設計較為複雜，因此，妥善的人力資源管理能力是廠商在經營此產品服務上能否持續的重要關鍵。

● 高科技產業化學廢液的處理及再利用

IC 製造時，由於產品種類繁雜，因此製程組合多不相同，排出的廢水中所含化學物質種類變化也相當複雜，一般可略分為酸鹼廢水及含氟廢水，若未妥善管理，對環境的污染相當大。鑑於此，目前國內半導體製造工廠大部分都已設置廢水處理設施，廢水經廠內初步處理後排至工業區污水處理場再進行處理。

而在政府的持續要求及基於企業環保責任及綠色經營，許多領導地位的廠商已協同整體供應鏈的力量，從源頭減量及廠內廢棄物回收再利用，以達到資源永續利用及確保廢棄物妥善處理。

然由於半導體過程中廢水種類眾多，複雜的廢液分離及處理技術相當複雜，且一經使用固定特用化學品牌後，品牌忠誠度及依賴性高，新品牌或廠商不易打入市場。此外，半導體廠多將其使用或銷售的化學品成分視為商業機密，這樣的特性也使得要處理先進製程化學廢液的困難，因此，除了深厚的成分分析技術與經驗，必須具備良好的客戶信賴關係，才有機會踏入此領域。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4 年度
研發費用	15,315
營業收入淨額	3,816,489
研發費用占營收淨額之比例(%)	0.40

2.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技術成果
109 年度	輸送化學藥液的送料機構 (新型專利 M605810)
110 年度	漏液導引的化學藥液分閥箱 (新型專利 M618324)
111 年度	可分拆的法蘭結構 (新型專利 M631256) 化學品供液接頭 (新型專利M632324) 自動取樣機 (新型專利M634295) 廢液溢流檢測結構及排廢裝置 (新型專利M635448) 承座可擺動的取樣裝置 (新型專利 M635474) 避免化學腐蝕的塑膠夾具 (新型專利M635652) 化學閥件的整合式組裝結構(新型專利 M636929)
112 年度	具備防滲護蓋的機台 (新型專利M648704) 排廢系統 (新型專利 M650083)
113 年度	化學桶自動開蓋設備 (新型專利 M657541) 化學品供應系統 (新型專利M658782) 改善氣塞問題的泵送結構 (新型專利M661415) 備酸推車 (新型專利 M662217)
114 年度	具雙重液位監控的排廢系統 (新型專利 M665444) 接頭清洗裝置 (發明+新型專利 M667814) 液體混合機及其混合機構(新型專利 M673967)
115 年度	接頭清洗裝置(發明專利 I912038) 防腐蝕雙層取樣箱體(新型專利 M679199) 化學藥液輸送管路及其接頭(新型專利 M679200) 化學液體供應系統(新型專利 M679450) 板裝化學品運輸設備(新型專利 M680230)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業務計劃

本公司之前已有銷售表現優異的設備與既有客戶保持良好的合作關係，目前已研發且經客戶是用認可的設備加強市場推廣力度，並透過穩定售價與成本控制，做

到不受外來競爭者影響營業毛利，另外研發成功產品推動市場化進程，並積極推廣產品以擴大市占率。

- 積極參與國內高科技產業發展，提供高科技製程設備。
- 積極參與國內高科技產業發展，提供高科技廢液回收設備。
- 深入分析當前市場的需求趨勢，特別關注 AI、HPC、5G、車用電子、先進封裝及智慧製造等產業趨勢，掌握未來半導體市場需求。
- 針對目標客戶的需求，對現有產品進行優化和升級，提高產品的性能和可靠性。
- 根據市場趨勢和技術發展，研發具有競爭力的新產品，以滿足未來市場的需求。
- 強化品牌形象與市場知名度，提升客戶對公司技術能力與服務品質之認同。
- 積極參與國內大型工程及海外工程專案，擴展公司業務範疇與工程實績。
- 積極配合國內客戶的各項海外設廠投資計畫，佈局海外市場如日本、美國及新加坡專案的積極爭取。
- 持續佈建、強化國內客戶群的分布，運用國內已建立之客戶的實績口碑，積極爭取國內非一線客戶之建廠專業商機。
- 推動數位化管理，提升設計、生產、工程及售後服務效率。

2.長期業務計劃

- 持續參與國內外學術交流，提升技術層級。
- 積極開發新技術、新產品及新工法，提升系統整合能力與整體解決方案服務。
- 建立完整人才培育制度，強化專業技術、工程管理及國際專案管理能力，以配合公司長期發展需求。
- 加強銷售團隊的培訓和管理，提高銷售人員的專業素質和服務水準。
- 持續關注環保、節能減碳及綠色製造趨勢，並積極推動 ESG 永續經營理念，強化公司治理、環境保護及企業社會責任，提升企業永續競爭力。
- 持續參與國際專案競標，增加公司國際觀的企業精神。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臺幣仟元；%

銷售地區	113 年度		114 年度	
	金額	%	金額	%
內 銷	2,607,155	82.67	3,333,840	87.35
外 銷	546,532	17.33	482,649	12.65
合 計	3,153,687	100.00	3,816,489	100.00

2. 市場占有率

全世界半導體設備業及晶圓廠主要以亞洲為基地，以韓國、臺灣及中國等地區為主，隨著主要客戶的海外建廠佈局策略，本公司亦積極開發海外市場，發展空間開闊。本公司主要提供半導體等高科技產業製程供應系統之系統設計、設備製造及管路施工安裝與測試等服務，目前並無產業研究機構提供所屬產業統計資訊，故無明確統計數字做為市場占有率之計算基礎。本公司於半導體產業相較於主要生產設備類資本支出所占比重甚低，其主係因製程供應系統僅為半導體產業資本支出項目其中一小部分項目所致。

以客戶群來說，我們的客戶都是市場上一線大廠。因高科技產業對於化學品製程供應系統之穩定性、精確及潔淨度要求標準高，本公司領導團隊專注廠務系統長達 20 年，多年來對於高科技產業，提供客戶具有競爭力的客製化設備與服務，不論是半導體、晶圓代工、液晶平板顯示器、太陽能電池等電子工業領域的領先廠商均已有良好實績及口碑，奠定與客戶深厚的合作基礎，故本公司能打進一線大廠，在市場上應佔有一定的地位。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在供給面部分，高科技產業對於化學品製程供應系統之穩定性、精確及潔淨度要求標準高，半導體廠商多會選擇商譽良好、經驗豐富之廠商承作相關工程，新廠商進入不易。由於工程經驗、技術及施工品質佳等皆為專業系統供應商之重要門檻，本公司長期專注於此專業工程領域，承接國內外知名半導體客戶之建廠案，其施工品質及專業能力深受客戶肯定，奠定本公司在半導體供應鏈之地位。

就需求面而言，全球半導體廠商在各型新興應用支持下持續增長，根據國際半導體產業協會(SEMI)於 2025 年 1 月份公布的最新一季全球晶圓廠預測報告(World Fab Forecast, WFF)，全球半導體產業預計在 2025 年啟動 18 座新的晶圓廠建設專案，2025 年全球用於前端設施的晶圓廠設備支出自 2020 年以來連續六年增長，較去年同比上升 2%，達到 1100 億美元。本公司多年來憑藉良好實績及口

碑，預估在重要廠商持續增加產能時，將帶動相關化學品供應品系統設備及施工的需求，在整體需求拉升下，將帶動本公司業績之成長。

4.競爭利基

A.豐富的工程實績

本公司成立於民國 103 年，致力於開發設計化學品供應設備，在半導體、光電(TFT LCD、LED、OLED)、太陽能、封裝測試等高科技電子廠製程設備皆有顯著的成績，深獲客戶的高度評價。在世界各地已陸續安裝超過 3,000 套以上的系統工程實績，並從設計、組配、安裝、施工到維修皆有一貫的服務標準，是目前亞洲區唯一同時服務先進製程與先進封裝及 4K2K 高清顯示製程之化學品供應系統的公司。

B.掌握軟體技術核心，深耕系統整合能力

本公司為日本關東化學集團及臺灣宏晟科技所合資創立，日本關東化學集團擁有 40 年化學供應設備設計開發經驗，而宏晟科技擁有 20 年自動化監控系統設計規劃經驗。本公司初期承襲兩家公司之相關經驗並加以整合，再加上現屬工作及設計團隊在化學供應製程設備及週邊的管路工程設計及整體系統不斷進行精進及深化，已完全掌握自有電控軟體核心技術，使設備具穩定及高效能，提供客戶更具有競爭力的客製化設備與服務，是全球少數可提供先進製程及先進封裝及 4K2K 實績的電子級化學品供應系統設備公司。

C.具備豐富經驗之經營團隊及專業技術人才

本公司主要領導團隊專注廠務系統長達 20 年，具備豐富高科技產業經驗，另擁有實務經驗豐富之工程人員為專案成功之基礎，本公司除募集專業之工程人員，平時亦透過在職訓練，持續強化人員之產品設計及技術能力，藉以提升未來承攬大型統包工程之整合能力與各種工程承攬之施工品質，使得工程人員之專業能力與承攬經驗具有相當之優勢。此外，本公司擁有百人以上全面化學品管理(Total Chemical Managemet, 簡稱 TCM)團隊，便於專案執行上人力支援，更有效率的因應業主需求、執行各專案施作、協調外包協力廠商並掌握工程進度及施工品質。

D.深耕客戶關係及優良的品質形象

製程供應系統輸送物質包含強酸、強鹼，具有高度安全性要求，且設備潔淨度及穩定性，影響整體安全、產品良率及生產進度，故業界實績、口碑商譽及產品、施工品質為客戶首要考量因素之一。隨著半導體產業客戶端所面臨的競爭壓力，對於潔淨度、安全、穩定的要求日趨嚴格，加上其生產效率不能接受中斷之條件下，進入此產業之門檻相對高。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 有利因素

(a) 臺灣為半導體的先進製程重心，關鍵領先客戶持續發展

本公司深耕臺灣市場多年，已奠下豐厚的基礎與堅實實力，而臺灣半導體產業在人才、地域便利性，再加上半導體聚落並非快速成型，供應鏈完整性仰賴原物料、設備、矽晶圓、IC 設計、製造、封測等上中下游的相輔相成，已形成產業聚落優勢。

而臺灣相關產業的關鍵領先廠商亦持續將研發、擴產重心留於臺灣，根據 TrendForce 2025 年 3 月調查預估，2030 年臺灣仍將掌握全球的晶圓代工產能，先進製程和成熟製程占比分別為 58%及 30%，相信本公司亦能隨著此產業趨勢，持續穩定成長。

(b) 人工智慧 AI 產業的發展，帶動整體半導體產業持續成長

全球電子市場主要聚焦於行動智慧裝置、物聯網、5G 通訊、工業 4.0、人工智慧(Artificial Intelligence, AI)、機器人、行動支付、虛擬實境及擴增實境等領域，越來越多工作需要進階 AI 處理技術來驅動智慧功能，因此，節能且能以更高速度執行運算的專用晶片的需求急劇增加，將使強大的 AI 晶片設計變得至關重要。AI 的顛覆性創新不僅為半導體龍頭企業帶來新機會，將帶來全新的目標、機會和挑戰。臺灣的晶圓代工業者，將能夠藉由其先進製程技術的優勢，積極搶佔人工智慧晶片代工市場，推動整體半導體產業持續成長和創新。

(c) 新產品開發及新型專利佈局

本公司擁有高度專業且經驗豐富的研發與技術團隊，團隊成員多具備 10 年以上半導體產業相關工作資歷，為技術創新與專利佈局提供了堅實的基礎。本公司目前共有 40 項新型專利及 4 項發明專利，申請區域主要為臺灣、中國及日本，透過與客戶共同開發新型、客製化設備之過程，不僅提高產品價值，同時將在產品研發與製造過程中所開發之技術進行專利佈局，以確保產品的獨特性與市場競爭力。本公司憑藉卓越的技術實力，已成功取得國際知名半導體廠商的信任，為其未來的永續發展奠定了堅實的基礎。

B. 不利因素及其相關因應措施

(a) 市場需求受下游產業景氣波動影響幅度大

過去兩年來，全球經濟環境受到地區性政治及烏俄戰爭等因素影響，使全球瀰漫在不安的氣氛當中，本公司目前營收來源主要為半導體建廠、擴廠、製程調整產生之製程供應系統需求，若總體經濟衰退導致消費意願降低，影響終端電子產品銷售情形，致整體半導體業資本支出減少，將使本公司之訂單及營收金額降低。

因應對策：

本公司營收來源除現有半導體外，積極同步跨足先進封裝產業及電子級化學品產業，本公司所提供化學品供應系統，可應用於半導體封測製

程所需的封裝檢測設備及晶圓代工先進製程中的濕蝕刻、清洗等化學品輸送與儲存等，透過產業分散，降低單一產業景氣波動對業績衝擊之影響，並著手開拓新興市場，期望藉由跨國布局，降低單一區域景氣循環之風險。

(b) 中國大陸對半導體產業的大力支持，加深競爭

112~114 年間，中國持續透過「大基金二期」投資超過 2,000 億人民幣，支持晶圓製造、IC 設計、設備、材料等領域，在政策扶持、技術突破、自主可控、以及應對地緣政治壓力的多重推動下，中國半導體產業正處於關鍵轉型與快速成長階段。目前中國大陸半導體設備自給率雖不如臺灣，但隨著當地設備業者技術提升，在地化供應鏈體系將逐步建立，未來不排除將與當地半導體設備業者而產生競爭關係。

因應對策：

本公司在完成新產品開發後，同步透過專利申請，強化智慧財產權之保護，防止研發成果被他人侵權，以創新及改良產品來確保本公司及客戶之競爭優勢。本公司亦加強在中國大陸的售後服務和技術支援，根據客戶需求並即時提供更具完整的解決方案，更快速因應產業之市場變化。

(c) 市場對先進封裝製程的需求積極投入

半導體市場對先進封裝製程之設備需求持續成長。然而，各大半導體企業對於製程上之技術並不統一，在技術上亦有不同門檻，故須持續研發測試封裝新製程對應不同客戶的需求。

因應對策：

為應對各先進封裝大廠的製程需求，本公司透過發展共用的核心模組，配合模組化設計，發展不同製程所需功能，以不同的選項搭配因應不同客戶的需求，避免工作重工及提升專案管理效率，進而增加工程獲利能力。同時增補合適技術人才，並整合外部資源，快速發展模組技術，以快速配合客戶的需求，提升與客戶合作關係。

(d) 專業人才取得與留任面臨挑戰

臺灣半導體產業持續蓬勃發展，對技術人才的需求呈現高度成長，加上面臨國內理工科系畢業生逐年下滑，導致優秀的技術或專業人員在招募上面臨困難，並出現結構性缺口，人才之取得及留任為本公司挑戰及努力的目標。

因應對策：

本公司積極提供人才之內部培訓，藉以全面提升產品設計及技術能力，並藉由 ISO 與內控標準作業的落實，使專業經驗與研發成果得以具體而有效累積，且對員工提供完善的薪資福利並搭配分紅獎酬制度，

讓公司與員工達到雙贏，關鍵核心人才穩定，此外，本公司關注工程人員後續發展，對於其技術養成可往技術、產品、營業或管理職發展。且近年 ESG 更是強調資訊安全管理為企業加值之關鍵指標，隨著公司對數位系統的依賴、遠端工作；資訊相關人才亦成為本公司重視的部分。另透過公司公開發行及上市櫃，強化公司內部治理並提高企業知名度，並發展員工激勵措施，進一步吸收優秀人才的加入。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本公司產品之重要用途

A. 廠務供應系統工程：

(a)化學供應系統(CDS)

系統類型主要為準確且安全的輸送半導體製程所需的化學品至製程機台，系統設計須具備高潔淨度、穩定性、安全性、擴充性及自動化。

(b)化學品廢液收集系統(WCCS)

系統類型主要為 IC、面板產品，生產過程之化學原物料應用後，提供之系統可以協助進行廢化學品回收，以降低環境的負荷並有效降低生產客戶之廢棄物處理成本。

(c)自動化控制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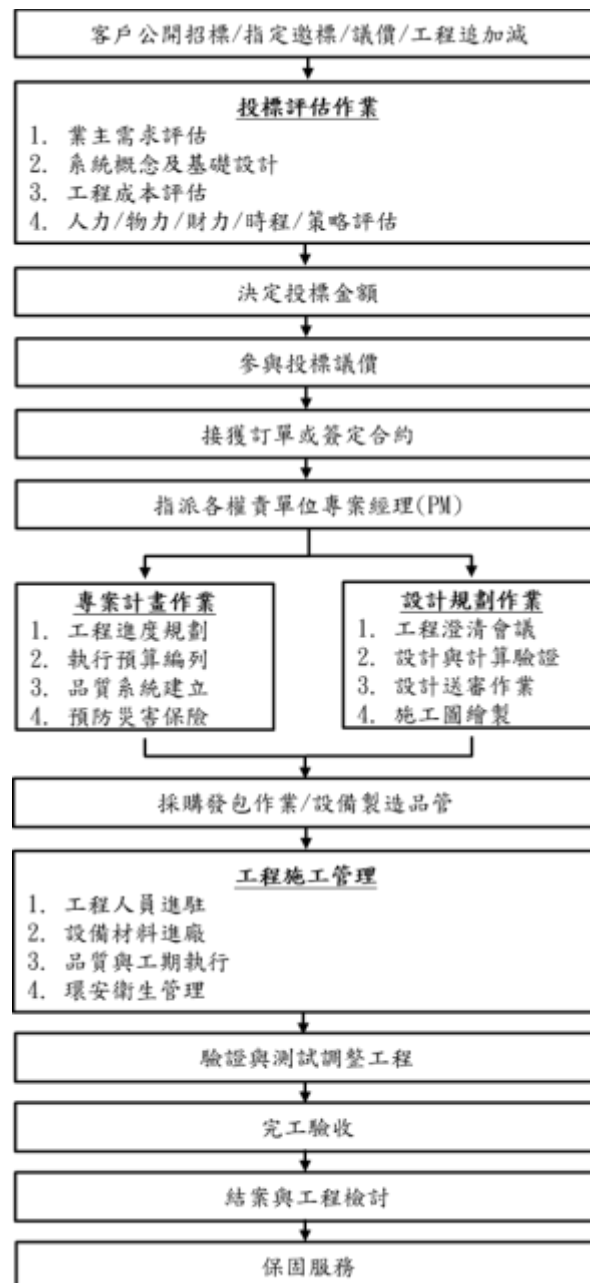
系統類型主要為確保於高科技廠，進行運轉生產時，提高生產製造的流程流暢及設備運作穩定，降低現場人員的工作安全風險。

B. 自動化監控系統建置工程(SCAD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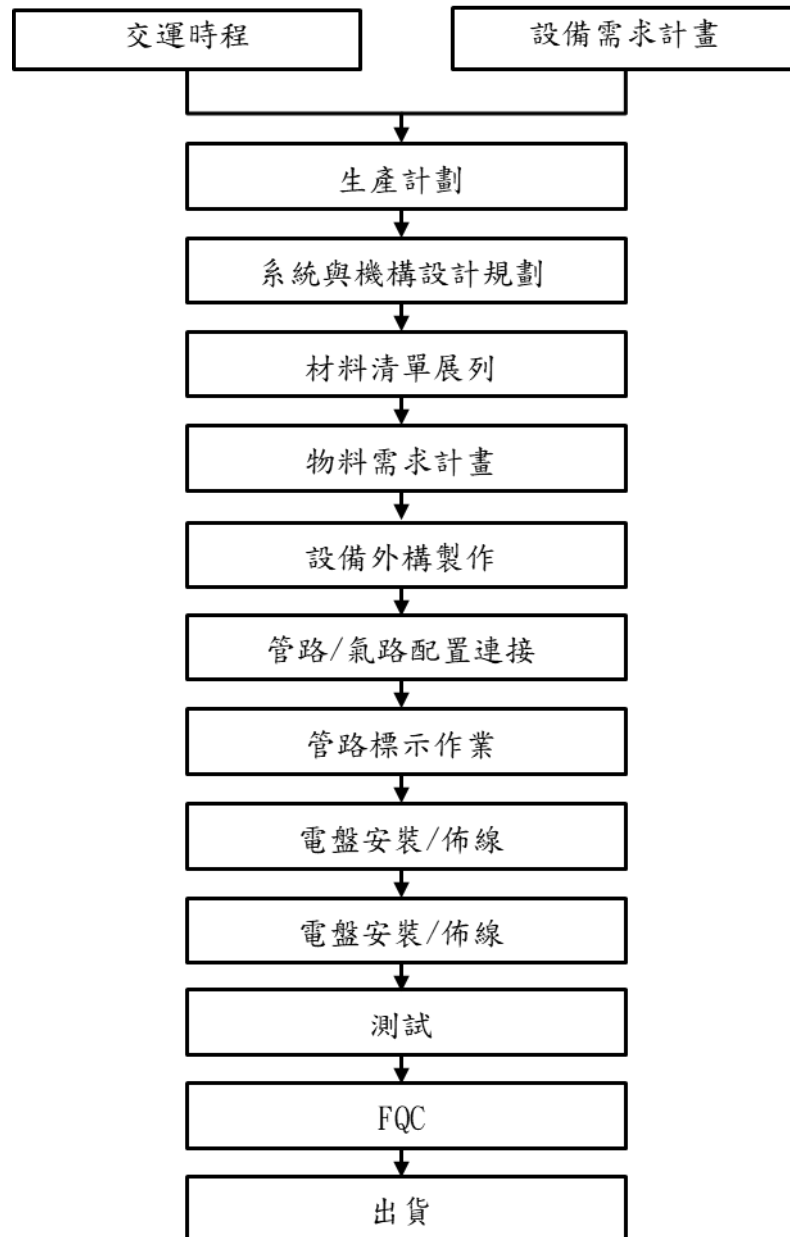
系統類型主要為監控系統及資料分析、資料傳輸協定、資料庫軟體，是提供集中監控與分析的產品類型。統一控制中心及各儲存系統之間的資料庫結構設計，讓管理與開發更為便利，並可於事故發生時，提高反應速度。

(2) 產品之產製過程

A.系統設計及施工類



B.設備製造類



3.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主要為承攬廠務端的設備包含設計及製造、視承攬合約也提供設備的 OEM 代工、與其他相關的管路工程、線路工程、盤體製造、PLC 軟體設計等服務。

主要的原料大多使用歐美日等國際大廠，在長期配合的狀況下，無論在價格、交期及售後維修服務已與供應商建立穩定且良好的合作關係。依合約的不同，主要採購的方式有下列兩種：

(1)依各專案的需求，公司統一進行採購，再由工廠自行生產或委由配合的

協力商進行製造組裝。主要的材料有閥件、管件、各式泵浦、電盤及儀表類相關材料。

(2)委由協力廠商依據專案的設計需求以去料加工的方式進行採購發單。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名稱 (註)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公司	198,012	10.88	無	B 公司	244,607	10.90	無	C 公司	124,440	14.20	無
2	B 公司	3,225	0.18	無	A 公司	98,648	4.40	無	B 公司	24,754	2.80	無
3	其他	1,619,006	88.94	-	其他	1,900,386	84.70		其他	727,061	83.00	無
	進貨淨額	1,820,243	100.00		進貨淨額	2,243,641	100.00		進貨淨額	876,255	100.00	

變動分析：本公司主要產品係提供自動化控制系統工程、設備安裝，各年度供應商會因專案需求不同而有所變動，114 年 B 公司及 115 年度截至第一季 C 公司採購金額增加，係承接專案規模及內容而變動，並未有重大性質特殊之變動。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名稱 (註)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註)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註)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丁公司	1,137,697	36.08	無	丙公司	2,999,056	78.58	無	丙公司	731,145	77.91	無
2	丙公司	1,063,696	33.73	無	乙公司	252,377	6.61	無	乙公司	110,337	11.76	無
3	乙公司	332,607	10.55	無	丁公司	120,335	3.15	無	丁公司	8,315	0.89	無
	其他	619,687	19.64		其他	444,721	11.66		其他	88,600	9.44	
	銷貨淨額	3,153,687	100.00		銷貨淨額	3,816,489	100.00		銷貨淨額	938,397	100.00	

註：依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是以代號為之。

變動分析：本公司主要依照客戶需求提供高科技產學製程之系統整合工程，各年度銷貨金額及個別銷售對象隨專案金額及完工程度而有所變動，未有重大性質特殊之變動。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訊

單位：人/年/%

年度		113 年底	114 年底	115 年截至 5 月 31 日
員工人數	直接人員	177	180	176
	間接人員	258	316	358
	合計	435	496	534
平均年齡(歲)		36.15	36.22	35.93
平均服務年資(年)		3.42	3.72	3.75
學歷分佈比率(%)	博士	-	0.20%	0.19%
	碩士	5.98%	6.25%	7.49%
	大專	81.38%	80.65%	79.59%
	高中/職	12.41%	12.70%	12.36%
	高中以下	0.23%	0.20%	0.37%

四、環保支出資訊

- 1.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不適用。
- 2.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不適用。
- 3.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無此情形。
- 4.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形。
- 5.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無此情形。

五、勞資關係

- (一)本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與實施情形：本公司依職工福利金條例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各項員工福利事宜，並依規定就資本額、每月營業收入、下腳變賣收入及員工薪資提撥福利金。本公司整體員工獎酬福利措施如下：

- 本公司依勞工保險條例、全民健康保險條例及勞工退休金條例，為全體員工辦理勞保、健保，免費團體保險、出差旅行平安險等。
- 本公司提供各類福利補助，如結婚、生育、喪葬、工傷疾病慰問等補助，三節禮金、生日禮金或禮券、員工聚餐、員工旅遊及各項社團活動等補助。
- 本公司參酌年度營運狀況提撥獎金，並根據績效、職務及年資等項目於核發年終獎金及激勵獎金。
- 為提升企業之人力素質及培養專業人才，依據員工職能、職務需求提供員工各類教育訓練。

2.員工進修及訓練情形：

依訓練體系制定各類訓練項目如下：

- 新進同仁：介紹公司的核心價值觀、使命和願景、管理制度、工作環境與人權相關之教育訓練，使新進員工能快速適應並融入工作環境。
- 核心職能：以培養同仁的個人特質，使其能夠體現企業核心價值並將這些價值融入到他們的日常工作中。
- 專業職能：將各領域的專業課程區分，讓每個專業領域人員有對應系列課程可遵循，以強化自我專業及能力提升。
- 管理職能：針對管理階層，建立經營與管理思維，培養策略分析與組織規劃能力，以維繫組織發展及團隊運作以達企業永續為目標。
- 自我發展：支持同仁充實新知及提升專業能力，利用 OJT 在職訓練、內部訓練、外部訓練、證照進修、師徒指導等，達到個人與組織發展之目的。

本公司訂定「人才發展品質管理手冊」、「教育訓練管理程序」，以資供同仁遵循，公司每年提供教育訓練補助經費，教育同仁誠信經營理念、品質觀念，學習工作技能，培育公司各類人力資源，以提升同仁之知識、技能與素養，從而達成品質目標與成效之要求，為提供同仁多元的學習管道，提供以下的教育訓練的管道進行學習：

- 公司自辦內訓課程：透過實體與線上方式進行授課；
- 委由專業機構外訓：委託專業的訓練機構進行教育訓練；
- 多元學習管道：包含工作中指導、內部輪調、海外派駐學習、法令說明會...等；
- 員工健康管理：舉辦健康促進講座、核心運動訓練課程。

本公司 114 年有關員工之進修及教育訓練統計及支出如下：

單位：新臺幣元

項目	男性	女性	合計
員工總人數	314	127	441
教育訓練總時數	2,826	1,763	4,589
平均每人教育訓練時數	9.0	13.9	10.4
平均每人教育訓練費用	2,811	1,824	2,527

3 退休制度與實施情形：

- (1) 本公司每月依員工薪資總額 8.4% 之比率定期提撥退休準備金並儲存於中央信託局專戶。本公司員工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確定提撥退休金制度，公司依員工每月薪資對應之投保薪資提撥百分之六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
- (2) 已依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九號公報之規定，委請精算師對於勞工退休準備金進行評估計算，並提出精算評估報告。

4.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本公司依照勞動法令制訂相關管理制度，勞資雙方依聘僱合約、工作規則及各項管理規章作業；公司自成立以來強調與員工雙向溝通，並定期召開勞資會議並提供內部申訴管道，以維護員工權益，勞資雙方關係維持和諧，截至目前為止並無因勞資糾紛而導致損失之情事。

-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列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本公司重視員工各項福利，且勞資關係十分融洽，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未發生任何勞資糾紛與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故無因勞資糾紛而導致損失之情事。

六、資通安全管理：

- (一) 目的：鑑於近年來電腦及網際網路應用之普及，為確保公司有關資料、資訊系統、設備及網際網路之安全，特訂定資訊安全管理作業規範，作為全體員工資訊安全方面之依據。

(二) 資訊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1. 公司組建資訊安全組織來統籌本公司資訊安全管理等事項之協調、規劃、稽核及推動。
2. 小組成員由資訊單位組成。必要時請各單位協助處理。
3. 資訊安全政策、計畫及技術規範之研議、建置及評估等事項，由資訊專員負責辦理。

4.資訊機密維護及安全稽核等事項，由資訊單位協同管理單位辦理。

(三)資安政策：為確保資訊處理之正確性、所使用事物機器(包括電腦硬體、軟體、週邊)及網路系統之可靠性，並確保各項資源免受任何因素之干擾、破壞、入侵或任何不利之行為，經由適當的系統規劃、程序規範及行政管理的相互配合，以防範來自內、外部的威脅，達到維護系統安全的目的。

(四)作業內容：

- 1.人員安全管理、責任及教育訓練。
- 2.電腦系統安全管理。
- 3.網路安全管理。
- 4.系統存取控制。
- 5.教育訓練。
- 6.系統發展及維護之安全管理。
- 7.資訊資產之安全管理。
- 8.實體及環境安全管理。
- 9.業務永續運作計畫之規劃與管理。

(五)具體管理方式

- 1.網際網路及資安控管：
 - a. 架設防火牆並使用 UTM 防堵漏洞
 - b. 定期對系統進行掃毒及更新
 - c. 委外廠商進行維護時在相關人員監督下才可進行作業
 - d. 人員進出管制
 - e. 公司內部網路限制裝置連線
- 2.資料存取控管：
 - a. 資訊設備由專人保管並設定帳號及密碼並進行資產管理
 - b. 依據職能分別給予不同的存取權限
 - c. 調離職人員修改或取消權限
 - d. 不使用電腦時須完全登出系統或關機
 - e. 全面禁用 USB
- 3.應變復原：
 - a. 系統每半年進行重要系統災害還原演練
 - b. 建立系統及資料備份
 - c. 定期消防演練

d. 不斷電系統定期檢測

4.宣導及檢核：

a. 隨時宣導資訊安全資訊

b. 定期內外稽、內控自評並由稽核人員報告董事會

c. 每年一次社交工程演練

(六)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1.網路硬體設備如防火牆、郵件防毒、垃圾郵件過濾等。

2.軟體系統如端點防護系統、VPN 認證、機敏文件加密及歷程控管等。

3.電信服務如備援線路、UTM 入侵防護服務等。

4.提升整體雲端環境資料安全，新核心系統提供 SOC2 Type2 報告並符合 ISO27001

5 對外服務從網通層到應用層進行防護，包含反向代理、設備指紋認證等。.

6.投入人力如：每日系統狀態檢查、每週定期備份執行、資安宣導、每年系統災難復原執行演練、每年對資訊循環之內部稽核、會計師稽核等。

7.資安人力：組建資通安全處理小組，負責資安架構設計、資安維運與監控、資安事件回應與調查、資安政策檢討與修訂。

(七)執行狀況

1. 2025 年未有資安事件發生、2025 年未接獲洩露客戶隱私之相關投訴。

2.資訊安全政策與相關規範不定時檢討評估，以反映政府法令

3.資安人員進行資安專業課程進修，確保技術及業務最新發展現況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授權合約	甲公司	108.4.16~NA	技術提供合約	保密條款
商標合約	甲公司	108.4.16~NA	Cica 商標使用權合約	—
採購合約	A 公司	111.10.28~履約完成	工程設備採購合約	保密條款
採購合約	G 公司	111.11.7~履約完成	工程設備採購合約	保密條款
銀行往來合約	H 公司	112.7.31~132.7.31	不動產授信契約書	—
採購合約	A 公司	112.5.5~履約完成	工程設備採購合約	保密條款
採購合約	G 公司	112.5.6~履約完成	工程設備採購合約	保密條款
採購合約	A 公司	112.8.1~履約完成	工程設備採購合約	保密條款
買賣合約	H 公司	112.6.19~NA	不動產買賣契約書	—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銷售合約	丁公司	112.4.6~履約完成	化學品集中供應系統工程	保密條款
銷售合約	甲公司	111.9.30~履約完成	化學品集中供應系統工程	保密條款
銀行往來合約	H 公司	113.7.29~114.6.28	額度通知書	—
銀行往來合約	H 公司	113.7.29~114.6.28	額度通知書	—
銀行往來合約	C 公司	114.2.15~115.2.15	額度通知書	—
銀行往來合約	H 公司	114.1.24~115.1.24	額度通知書	—
銀行往來合約	H 公司	114.1.24~115.1.24	額度通知書	—
銀行往來合約	H 公司	114.3.26~115.1.24	額度通知書	—
銀行往來合約	D 公司	114.8.26~115.8.25	銀行保證約定書	—
銀行往來合約	E 公司	114.6.30~115.5.31	授信合約書	—
銷售合約	甲公司	114.1.23~114.5.30	化學品集中供應系統工程	保密條款
銷售合約	甲公司	114.7.10~114.11.30	設備銷售合約	保密條款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4,041,149	2,813,590	1,227,559	43.63
非流動資產	282,884	213,561	69,323	32.46
資產總額	4,324,033	3,027,151	1,296,882	42.84
流動負債	1,757,668	1,483,815	273,853	18.46
非流動負債	124,385	131,062	-6,677	-5.09
負債總額	1,882,053	1,614,877	267,176	16.54
股本	371,300	330,000	41,300	12.52
資本公積	900,762	80,000	820,762	1,025.95
保留盈餘	1,167,867	1,003,019	164,848	16.44
權益總額	2,441,980	1,412,274	1,029,706	72.91
註一：重要變動項目（前後期變動達 20% 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臺幣壹仟萬元以上者）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分析說明如下： 1. 流動資產、非流動資產、資產總額增加：主要係 114 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與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致。 2. 資本公積及權益總額增加：主要係 114 年度現金增資所致。 註二：未來因應計劃： 上項變動對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並無重大之不利影響。				

二、財務績效

財務績效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114 年度	113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3,816,489	3,153,687	662,802	21.02
營業成本	2,928,635	2,180,926	747,709	34.28
營業毛利	887,854	972,761	-84,907	-8.73
營業費用	270,105	220,103	50,002	22.72
營業利益	617,749	752,658	-134,909	-17.9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3,803	37,050	-90,853	-245.22
稅前淨利	563,946	789,708	-225,762	-28.59
所得稅費用	134,782	173,431	-38,649	-22.28
本年度淨利	429,164	616,277	-187,113	-30.36

一、重要變動項目（前後期變動達 20% 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臺幣壹仟萬元以上者）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分析說明如下：

1. 營業收入增加：主要係因 114 年隨建廠專案投入，營業收入呈現成長所致。
2. 營業成本增加：主要係因 114 年隨建廠專案投入，營業成本亦隨之增加所致。
3. 營業毛利及營業利益下降：主要係因 114 年度主要工程占比變動所致。
4. 營業費用增加：主要係 114 年度管理費用增加所致。
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減少：主要係 114 年度匯率變動造成外幣兌換損失增加所致。
6. 稅前淨利及所得稅費用減少：主要係 114 年度營業淨利減少及外幣兌換損失增加所致。

二、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參酌總體經濟環境變化、產業景氣循環，隨時掌握市場脈絡動向，著重專案成本控管，以維持公司獲利、正常運作體質。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114 年度	113 年度	增(減)變動金額
營業活動現金流入(出)	208,135	(55,538)	263,673
投資活動現金流入	333,115	337,269	(4,154)
籌資活動現金流入(出)	532,862	(401,017)	933,879

增減變動主要原因如下：

1. 營業活動現金流入增加：主要係主要係 114 年度合約負債增加、存貨減少所致。
2. 投資活動現金流入減少：主要係 114 年度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所致。
3. 籌資活動現金流入增加：主要係 114 年度現金增資所致。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劃：不適用。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初現金 餘額(1)	預計全年來 自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 (2)	預計全年來 自投資活動 淨現金流量 (3)	預計全年來 自籌資活動 淨現金流量 (4)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1)+(2)+(3)+(4)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 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1,457,134	219,872	(644,679)	(124,103)	908,224	-	-
1. 115 年度現金流量分析：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主要係依工程進度收款之現金流入增加。 (2)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主要係預計購置不動產、廠房產生之現金流出。 (3) 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出主要係償還銀行借款及預計現金增資以因應營業活動及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						
2.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說明 項目	114 年度認列 (損)益金額(註 1)	政策	獲利或虧損之 主要原因	改善 計畫	未來其 他投資 計畫
KIM MAN CORP.	22,139	間接投資海 外公司之控 股公司	因認列權益法 投資事業 KIM WISDOM CORP.之投資 收益所致	不適用	無
CICA-HUNTEK CHEMICAL TECHNOLOGY USA CORP.	(2,715)	直接投資海 外公司之控 股公司	因認列權益法 之投資損失所 致	拓展海 外訂單	115/3/11 董事會 通過預 計增資 美金 400 萬元
東晟科技株式 會社	22,080	直接投資海 外公司之控 股公司	因認列權益法 之投資收益所 致	不適用	無

說明 項目	114 年度認列 (損)益金額(註 1)	政策	獲利或虧損之 主要原因	改善 計畫	未來其 他投資 計畫
CHCT Singapore Pte. Ltd.	(3,466)	直接投資海 外公司之控 股公司	因認列權益法 之投資損失所 致	拓展海 外訂單	無

註 1：係 114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列示金額。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

本公司利率風險主要來自銀行借款，113 及 114 年度之利息支出分別為 15,366 仟元及 14,156 仟元，佔營業收入淨額比例分別為 0.49%及 0.37%。整體而言，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無重大影響。本公司積極與銀行建立及維持良好關係，並定期評估銀行借款利率變動之情形、爭取優惠利率條件，且隨時注意經濟環境變動情形，密切注意利率走勢，藉由適當財務規劃，以減少利率波動風險，避免影響公司整體營運。

2.匯率變動

本公司主要客戶來自臺灣、中國大陸及日本，本公司外銷之應收款項以美元、日圓為主，而應付款項方面則因為透過臺灣代理商，以台幣為主，因此美元、日圓兌新台幣之匯率波動會有曝險部位產生，113、114 年度淨兌換利益(損失)分別為 22,532 仟元及(52,322)仟元，占稅後淨利 3.66%及 (12.19)%。本公司將持續積極蒐集匯率相關資訊且與金融機構保持密切關係，參考其所提供之專業諮詢服務，密切注意匯率變動，以期降低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1) 匯率變動：本公司依入帳匯率基礎，透過外幣收支互抵，以達到外幣部位之平衡，降低匯率波動影響。

(2) 本集團亦訂有「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其中包括規範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以加強公司未來若有因規避匯率風險而從事遠期外匯等衍生性金融商品契約時之風險控制管理制度。

3.通貨膨脹

本公司仍持續密切注意全球市場原物料價格之波動狀況，並與供應商保持良好合作關係，必要時，將予適度調整產品的價格，故通貨膨脹對本公司之損益不致有明顯之影響。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

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 1.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無此情形。本公司專注本業經營，財務操作保守，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
- 2.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形。本公司未來若有因業務發展將依本公司訂定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辦理，並依法令規定公告各項資訊。
- 3.背書保證：本公司針對背書保證交易，已制定「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以資遵循，並經審慎評估及依照內控程序及依據主管機關相關規定辦理。本公司主要背書保證對象為子公司，背書保證項目主要為合約保證及融資保證。
- 4.衍生性商品交易：本公司因避險需求而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時，依本公司訂定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及經審慎評估後辦理，並依法令規定公告各項交易資訊。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產業廢棄物資源循環趨勢：

隨著國內半導體產業快速成長，化學品的使用量持續增加，因此透過推動化學品循環再利用，建立完善的循環制度與物質管理，鼓勵高價值電子級再生化學品取代原始原料，以實現永續發展目標 SDGs12，促進綠色經濟並確保永續的消費與生產模式，最終達成零廢棄的目標。政府針對市場規模較小、需特殊技術處理的化學品廢棄物，鼓勵業界投入技術研發，並優先篩選具有潛力的產業與化學品，進一步推動技術開發與品質標準化，以利後續純化為電子級產品，提升廢棄化學品的回收價值。

本公司響應政府政策規劃研發計畫，並蒐集半導體科技業者產生的各類廢液。近期將針對特定化學廢棄物進行再利用技術開發，以減少化學品廢棄量；中長期則致力於研發電子級再生化學品以取代原始原料，從源頭減少化學品使用，逐步實現政府推動的化學品循環與零廢棄戰略目標。

政府化學品循環零廢棄戰略目標

推動期程	推動措施	提報計畫內容
短期 (2030 前)	源頭減量，優化製程改善、 分流回收增進循環價值	減量回收及資源循環推動計畫/促進化學品資源循環。
短期 (2030 前)	建立科學園區區域型循環 模式，提升高值化化學品 產能	園區廠商自行推動-設置異丙醇、光阻 稀釋劑、光阻剝離劑等廢溶劑純化設 施。
短期 (2030 前)	產業媒合、跨區域資源鏈 結及化學品租賃	循環經濟創新領導計畫。
短期 (2030 前)	技術研發，提升回收再製 純化技術，以延長化學品	1.淨零排放-資源循環減碳技術計畫-開 發金屬、化學品及新興廢棄物資源循環 利用技術。

	使用週期，導入化學品替代措施，降低能耗	2.產業減廢與循環高值製程技術開發計畫-金屬表處業低廢循環處理技術與製程開發。 3.精進核心高分子材 Pilot P. 推動計畫。
中長期 (2030 後)	尚無規劃措施	1.建立各類化學品廢液循環利用減碳效益評估方法。 2.電子級再生化學品品質驗證與推廣。 3.依照篩選基準，增加化學品循環推動項目。 4.整合相關法規與技術規範，以提升化學品回收量能。 5.掌握溶劑純化過程中產生之衍生污染物排放、去化情形，並就餾餘物研發高值化應用技術。

2.高潔淨度化學品供應與分裝系統

化學品供應系統隨著半導體元件線路尺寸根據摩爾定律不斷地縮小，其製程也對於化學品的潔淨度要求度高，更無法接受製程設備所產生的汙染物或副產物，因此本公司需要針對設備零件進行改善，並降低微粒產生情形達到客戶產品良率的提升，並根據現有產業界之供應模式，打破既有框架並擬定計畫逐步執行，生產出符合未來先進製程所需要的高潔淨度化學品供應設備。

現階段半導體產業已進入先進製程，其製程針對運轉成本、競爭力、危險性、低環境污染控制、潔淨度之要求大幅提高。為了因應製程需求，採用與國際大廠配合共同開發適合先進製程之化學品供應設備之策略，持續保持競爭優勢及致力於基礎技術以及創新技術的開發應用，因此本公司綜合以上幾點擬定研發計畫方向如下：

(1)安全性開發：

- a.降低人員接觸操作之自動化設備。
- b.人員非直接接觸之操作機構。
- c.經安全認證機構審核通過之機台設備。

(2)先進製程化學品供應設備改良，提供更潔淨穩定的供應系統。

(3)與客戶共同開發新型、客製化設備提高產品價值。

(4)化學廢棄物再利用技術開發，達到廢棄化學品減量目標。

(5)品質性開發：

- a.功能性組件防鏽蝕材料開發，提高使用品質與使用壽命。
- b.提高組裝品質之功能性材料開發。

為提升技術層次及競爭力，本公司持續投入研發經費，並視市場需求進行調整，近期已取得多項專利，持續精進及強化產品，陸續取得客戶認證，在化學品供應設備的研發與創新，獲得有目共睹的成績。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日常營運皆遵循國內外之法令，提升公司治理內部管理機制，並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況，且營運地及銷售區域以亞洲區為主，最近年度並未受到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對公司財務及業務有影響之情況，本公司亦隨時收集相關政策及法律之變動資訊，並與相關同業伙伴交流及諮詢相關專業人士，提供管理階層參考，以隨時因應調整營運策略。

(五)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隨著科技快速發展和產業模式不斷變革，企業在經營過程中面臨著新的挑戰和風險。為了確保公司的資訊安全和業務持續性，我們必須主動審視現有的資訊安全政策，並根據新的威脅和需求做出相應調整，其影響及因應措施說明如下：

1.科技變革帶來的影響和風險

- (1)新興科技帶來新的安全威脅：生成式 AI 與機器學習技術等新興技術的廣泛應用，為資訊系統帶來了新的風險。包含機敏資料與營業祕密外洩、提示詞注入攻擊等。
- (2)數據量增加導致新的挑戰：隨著大數據、5G 等技術的發展,企業需要處理的數據量大幅增加，對於數據儲存、傳輸和分析的安全性提出更高要求。

2.產業變革對資訊安全的影響

- (1)供應鏈安全風險加劇：企業與外部夥伴、供應商的合作加深，資訊共享增加，供應鏈安全風險也因此加劇。
- (2)合規性要求不斷提高：各行業的監管機構對資訊安全的合規要求日益嚴格，如 GDPR、CCPA 等,企業需要投入更多資源來符合要求。
- (3) 深層偽造與社交工程：攻擊者利用 AI 模擬高層聲音或影像進行詐騙，使傳統的身份驗證機制面臨失效危機。

3.公司應對措施

- (1)持續更新安全政策：定期審查和更新資訊安全政策，將新興技術風險、供應鏈風險、監管合規要求等因素納入考量，並建立 AI 使用準則。
- (2) 加強員工安全意識培訓：針對新的工作模式和風險點，加強員工的安全意識培訓,提高風險防範能力。
- (3)升級安全技術和架構：採用先進的安全技術和架構，如零信任架構、威脅情報共享、安全大數據分析等，提升公司的整體安全防護能力。
- (4)加強第三方風險管控：建立完善的供應商、合作夥伴的安全評估和管理機制，降低供應鏈風險。
- (5) 建設專業的安全團隊：組建專業的安全團隊,配備足夠的人力和資源，支撐安全管理的有效實施。同時借助 AI 升級並完善現有防禦架構。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於 103 年度成立，成立時間雖不長，但主要創始經營團隊均於相關產業中經營 20 年以上，且專注於本業經營，秉持著「誠信、倫理、責任」的經營理念，追求精益求精、品質第一、服務第一，踏實穩健的經營，善盡企業之社會義務，建立並始終維持良好的企業形象，也獲得客戶的長期信賴與認同。本公司遵守相關法令規定，積極強化內部管理與提升管理品質及績效，以持續維持優良企業形象，增加客戶對公司之信任，故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有因企業形象改變而造成公司營運危機之情事。惟企業危機之發生可能對企業產生相當大之損害，故本公司將持續落實各項公司治理要求，以降低產生企業風險並影響公司之情事。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併購之計畫。惟將來若有併購計畫時，將依本公司取得資產評估辦法及程序，秉持審慎評估之態度，考量合併是否能為公司帶來具體綜效，以確實保障公司利益及股東權益。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無此情形。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集中狀況：無此情形。

2.銷貨集中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經營高科技產業製程廠務系統整合工程及供應系統設備與相關系統，客戶發展趨勢上，也隨著整併及技術要求，有大者恆大的趨勢，在此情況下，本公司標榜技術領先，所服務的客戶亦是產業界的龍頭廠商，故單一客戶營收佔比較高。此主要係所屬行業特性使然。

本公司主要客戶近幾年相較其他客戶積極擴廠，亦同時承接該客戶多項大型建廠及擴充案，致營收佔比集中程度高。惟本公司於工程建造期間隨時留意客戶營運狀況及市場資訊，以保障公司利益及股東權益。本公司近年來積極開拓海外市場及客戶，陸續承接海外規模較大的建廠及擴展案，並已經計劃性新增新興客戶，分散業績銷售集中的分險。本公司將更積極調整接單策略，搭配先前其他產業業務的拓展，持續朝向有效分散客群及訂單，避免銷貨集中及加大研發投入的比重，導入專利產品，形成被需求的必要性。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因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而對本公司之營運造成重大影響之情事。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訴訟或非訴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此情形。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相關資訊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s://mops.twse.com.tw/mops/#/web/t57sb01_q5)：於「單一公司」處點選「電子文件下載>關係企業三書表專區」查詢。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 114 年度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三) 關係企業關係報告書：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辦理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第一上市(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包括與我國股東權益保障規定重大差異之說明：無。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郭錦松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一五年六月五日